



BSE : 831445

Long Bamboo Technology Group Co.,Ltd.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公司年度大事记

3 月，公司“以竹代塑项目”申报的国家节能降碳专项 2024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资金 1740 万元，审核通过。10 月，公司收到专项资金 870 万元。专项预算资金的拨付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6 月，公司被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平市人民政府认定为“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有益于公司深化供应链质量协同提升，提升产品质量，树立良好品牌形象。
10 月，子公司 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全面完成并网发电。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合计 9.6 MW 光伏项目共发电 324 万度，共创造收益计约 182 万元。光伏发电项目投入使用后，降低公司用电成本的同时，深化企业绿色发展，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统一。	
报告期内，公司与南京林业大学就《无胶竹纤维制品的制备》技术研究项目签订合作协议，旨在利用竹子本身的有机成分且在不添加任何胶的成分下制作出竹纤维制品，该研究项目属于竹行业前沿技术，如研制成功实现量产，将为竹行业发展带来重要突破。	报告期末，公司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宁波创新研究院就《科普用竹基无人机复材性能与制造》项目进入实质谈判阶段。双方旨在国家低空经济以及“以竹代塑”产业政策背景下，合作开发可用于无人机结构设计用的竹基复合材料，为公司无刻痕竹展开创切薄片材拓展高端应用领域指明方向。
报告期内，“竹材正交复合板”已正式小批量生产并实现销售，受到国内外多家客户的青睐，并应客户需求进一步开发不同系列的产品。报告期末，公司申请的多项关于“竹材正交复合板”的专利，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进入审查阶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专利 212 件，其中发明专利 47 件。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 2 次权益分派：6 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12 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6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连健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圣淮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集团公司、龙竹科技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IKEA、宜家家居、宜家公司、宜家集团	指	Inter IKEA Systems B.V., 全球著名的瑞典家居连锁企
亚马逊	指	Amazon.com,Inc., 全球最大的电子商务和云计算公司之一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上年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上年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竹百丽	指	竹百丽(厦门)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迈拓、迈拓家居	指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展拓、展拓家居	指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龙泰定制	指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龙美创新	指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龙泰竹家居	指	龙泰竹家居科技(南平)有限公司
建拓	指	福建南平建拓科技有限公司
龙竹(香港)	指	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竹之家	指	竹之家(杭州)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乐竹	指	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迎竹	指	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得竹	指	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龙竹科技
证券代码	831445
公司中文全称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ong Bamboo Technology Group Co.,Ltd. —
法定代表人	连健昌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丽芳
联系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
电话	0599-5892989
传真	0599-8298816
董秘邮箱	longtai@longtaibambo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bamboogroup.com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
邮政编码	354200
公司邮箱	longtai@longtaibamboo.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 -家具制造业 (C21) -竹、藤家具制造 (C212) - 竹、藤家具制造 (C21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竹家居用品、竹基新材料及竹快消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总股本 (股)	148,882,025
优先股总股本 (股)	0
控股股东	连健昌、吴贵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 (连健昌、吴贵鹰)，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00553218333A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
注册资本（元）	148,882,025

公司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并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为预留授予对象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149,057,025 变更为 149,500,025 股，注册资金由 149,057,025 元变更为 149,500,025 元。

因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82,200 股予以回购注销。2024 年 5 月，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9,500,025 股变更为 149,017,825 股，注册资金由 149,500,025 元变更为 149,017,825 元。

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35,800 股予以回购注销。2024 年 10 月，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9,017,825 变更为 148,882,025 股，注册资金由 149,017,825 元变更为 148,882,025 元。

因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注销 5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952,000 股。2025 年 1 月，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8,882,025 股变更为 146,930,025 股，注册资金由 148,882,025 元变更为 146,930,025 元。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琴、王琪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注册变更情况”。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319,383,299.15	325,124,903.40	-1.77%	345,018,794.45
毛利率%	22.61%	22.16%	-	2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36,372.58	10,086,932.77	61.96%	43,164,75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93,072.66	6,952,122.58	-9.48%	34,145,69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55%	2.66%	-	1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5%	1.83%	-	8.75%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7	57.14%	0.29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515,766,418.61	512,636,849.52	0.61%	508,071,786.70
负债总计	174,512,449.37	149,845,006.11	16.46%	123,042,27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1,253,969.24	362,791,843.41	-5.94%	385,029,5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9	2.43	-5.76%	2.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2%	27.72%	-	22.54%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84%	29.23%	-	24.22%
流动比率	1.37	1.46		1.6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0.56	7.34	-	5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4,636.39	25,079,826.56	113.26%	78,567,220.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8.83	10.31	-	9.45
存货周转率	4.29	4.78	-	5.42
总资产增长率%	0.61%	0.90%	-	9.98%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7%	-5.77%	-	-1.15%
净利润增长率%	61.96%	-76.64%	-	-37.9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财务数据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度报告	业绩快报	差异率%
营业收入	319,383,299.15	318,795,719.10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36,372.58	17,654,677.64	-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93,072.66	7,476,003.33	-15.82%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2	-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4.55%	4.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75%	1.95%	-
项目	年度报告	业绩快报	差异率%
总资产	515,766,418.61	520,840,577.81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1,253,969.24	342,610,774.30	-0.40%
股本	148,882,025	148,882,025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9	2.30	-0.43%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5-020），公告所载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不存在差异幅度超过 20%的情况。

五、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1,151,317.51	69,320,561.28	92,294,840.70	96,616,57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2,392.28	3,101,834.44	11,219,722.01	-1,817,57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3,096,467.06	1,780,220.61	5,781,284.03	-4,364,899.04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14,949.54	-223,696.59	-326,91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8,851.91	3,802,173.28	9,944,006.9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0,944.27	460,782.74	415,889.45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796,8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7,396.94	-292,483.54	517,699.4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445,282.66	3,746,775.89	10,550,679.00	
所得税影响数	1,401,982.74	611,965.70	1,531,613.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043,299.92	3,134,810.19	9,019,065.1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成本	252,907,993.14	253,078,317.47	257,316,943.14	257,775,898.61
销售费用	12,951,340.93	12,781,016.60	8,605,230.24	8,146,274.7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开始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开始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解释规定的原计入“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见上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一）公司简介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于竹、藤家具制造业。

公司是一家以竹为主材，专注于竹基新材料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绿色工厂、福建省专精特新企业。公司以国家“以竹代塑”产业发展规划为业务导向，坚持“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的长期发展战略，坚定“技术力、产品力、品牌力”三力并举的战略实施路径，积极探索竹基新材料在日用品、工业品及建筑建材等领域的创新性应用。

公司深耕竹基新材料前沿技术开发，技术力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2,045.4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40%，自上市以来常年保持 5%以上高研发投入水平。公司长期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双向赋能合作，与国际竹藤中心、南京林业大学、华侨大学及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等多家科研机构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现行有效专利授权 212 件，其中“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系列产品相关专利 92 件，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无刻痕式竹展开”、“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超薄纵向竹材刨切”等多项核心技术，竹基新材料技术储备稳步提升。

关键新技术突破推动下游应用拓展，产品力有序发展。公司依托自有核心技术，深入竹基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方向研究，真正实现“全竹利用”，持续探索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竹产品。公司作为“全竹利用”的倡导者，现已开发出竹青皮衣架、缠绕式竹吸管等“以竹代塑”类新品及竹材正交复合板等“以竹代木”类新品，有效提高竹材综合利用率，为公司将竹材料应用领域从传统的家具家居行业拓宽至新兴领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依托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技术进一步开发了超薄高硬度竹纤维材料，该项材料相较碳纤维材料具有更高物理强度与更低密度。公司将持续探索竹基新材料在纺织纤维、低空经济、深海设备等新兴领域的产业化应用，通过前瞻性的产业布局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产品矩阵多样化加速品牌效应形成，品牌力日益凸显。在持续强化核心技术力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力的系统性构建。作为竹产业领军企业，公司通过深厚的技术积累、独特的产品矩阵驱动品牌力建设，持续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品牌价值，目前拥有“龙竹科技”、“竹百丽”、“得竹”、“APRTAT”等多项行业知名品牌。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公司牵头或参与的 1 项国际标准、1 项国家标准和 2 项团体标准已经正式发布，参与的 2 项国家标准和 2 项团体标准正

处于起草阶段或征求意见阶段，公司为中国竹行业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技术力量，行业优势地位逐步显现。

（二）主要商业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管控，制定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根据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部同时选择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综合其产品品质、交货配合度等因素确定供应商。采购部按照生产计划安排采购，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或发出订单。原材料到达公司后，品管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对验收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对验收不合格的原材料进行退换货处理。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能力。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生产能力、原材料备货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具体组织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资源，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对质量、产量、成本、合格率等方面实施管控，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约定供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条款。客户在实际采购时向公司发出订单，约定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交期等信息，供需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及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公司除与国际知名品牌宜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之外，还与 ARC FRANCE、苏泊尔、乐歌股份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

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宏观趋势下，公司及时把握电子商务的市场机遇，积极探索电商发展方向，构建双轮并举的立体销售模式，引入专业运营团队，与亚马逊、Lazada、Shopee 等知名电商平台建立合作关系，精准触达海内外终端消费者，持续拓宽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 国家知识产权局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级绿色工厂 -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4 年全球整体经济呈现韧性复苏态势，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但仍面临诸多挑战。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公司坚持研发创新，积极开展产业技术研发，不断完善产品矩阵，持续拓展竹基新材料应用领域。公司对外积极开拓销售渠道，对内加强经营管理，落实降本增效举措，保障企业经营效益稳步提升。

1、高站位：坚持绿色底色不变，助力低碳经济建设

公司依托南平当地竹产业优势资源，将自身发展和产业政策紧密结合，长期坚持实施清洁生产，长期坚持淘汰高耗能、高污染、低产能的生产方式，践行绿色低碳发展之路。

报告期内，公司新厂区（二期）扩建项目获批国家节能降碳专项 2024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折算年降碳量 5,425.92 吨；公司自建及租赁的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累计发电超 300 万度，预计 2025 年将发电超 800 万度；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FSC-COC 产销监管链、BSCI 商业社会责任认证等多项国际体系认证。公司秉持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不断推进绿色工厂管理体系建设，持续助力国家碳中和战略实施，以绿色低碳发展赋能美丽中国建设。

2、拓增量：持续开拓优质客户，积极拓展电商销售

B2B（Business-to-Business）销售方面，公司在深化与 IKEA、SKLUM、ARC FRANCE 等现有大客户合作的同时积极开发优质增量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哥白尼、江山欧派、宁德南艺、MOSO 等新增战略客户，洽谈达成长期合作意向。B2C（Business-to-Consumer）销售方面，公司着力推广跨境电商平台销售，进一步拓宽了海外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亚马逊、Shopee、Lazada 等多个跨境电商平台上销售公司产品，销售额达 2314.59 万元，同比增长 154.85%，实现线上销售模式的大幅增长。

为推进全球化布局，提升产品国际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境外电商平台建设、销售网络搭建、生产车间投资等项目的投资实施主体。

3、强根基：基础工艺持续升级，着力强化人才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降本增效行动，提升公司经营资产质量和增强抵御外部风险能力。在人工智能成为新质生产力核心引擎的当下，数字化转型已从企业的选修课升级为必修课。公司成立了专门的自动化团队，在材料生产端通过数据分类取代过去的经验分类，保证材料的稳

定性以适应后期工业化大生产；在市场环节建立渠道数据库，在原材料性能和市场需求两端进行大数据排列，优化改良材料组合，提升产品单位价值。人工智能技术让竹材加工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让传统工艺迸发智能时代的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发展的第一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在供应链、生产制造、网络营销等重要及关键岗位上持续引进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优秀人才，进一步促进公司制度化、流程化和规范化的再造。

4、抓创新：核心技术转化落地，产品系列推陈出新

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无刻痕式竹展开”、“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超薄纵向竹材刨切”等多项核心技术，持续开拓下游应用场景，完善知识产权体系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现行有效专利授权 212 件，其中“以竹代塑”“以竹代木”新系列产品相关专利 92 件，竹新材料技术储备稳步提升。

公司报告期内不断优化改良工艺技术水平，“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类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及良品率稳步提升。其中，“以竹代塑”类产品竹青皮衣架已实现量产且在上市后得到海外市场客户的好评，竹承重支架系列产品 2024 年已通过客户新标测试，2025 年计划完成储备客户转换并形成规模销售；“以竹代木”类的竹材正交复合板产品，2024 年已完成小批量生产并实现销售，2025 年预计销量逐渐释放。

5、重回报：扎实做好市值管理，积极维护股东利益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在保证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实施现金分红，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021.85 万元（含税），自 2021 年 11 月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 12,502.66 万元（含税），以“真金白银”回馈投资者。

（二） 行业情况

1、产业规模

我国是竹资源品种最丰富、竹产品生产历史最悠久、竹文化底蕴最深厚的国家，国内竹类资源、竹林资源、竹林面积、竹材蓄积和产量以及竹产品对外贸易量均居世界首位，素有“竹子王国”之誉。竹子具备强度高、韧性好、可降解再生等特点，以其为基础的各类复合竹材料应用广泛。目前，我国已有重组竹、竹编工艺品、竹纤维制品、竹碳制品等 100 多个系列上万个品种。

2022 年 6 月 24 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主持召开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并正式发布 32 项成

果清单，其中第 18 项为“中国将同国际竹藤组织共同发起‘以竹代塑’倡议，减少塑料污染，应对气候变化”。同年 11 月 7 日，中国政府联合国际竹藤组织共同发起“以竹代塑”倡议。以竹代塑迅速成为国内国际共同关注的热点话题。

受益于环保理念深入和国家“以竹代塑”政策推进等多重积极因素的影响，我国竹产业近年来蓬勃发展。截至 2023 年，我国竹产业总产值已达 5,412 亿元，2011 年至 2023 年期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复合增长率达 14.7%。2021 年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等十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明确设定了 2025 年 7,000 亿元的竹产业发展目标，我国竹产业展现出广阔的市场前景。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竹及竹制品的出口额达 149.62 亿元，同比增长 2.05%，竹产业出口贸易额稳步提升。

2、产业政策

（1）国家层面

为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等十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突破 7000 亿元，现代竹产业体系基本建成；到 2035 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超过 1 万亿元，现代竹产业体系更加完善”的发展目标。

2023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明确“到 2025 年，‘以竹代塑’产业体系初步建立，产品质量、产品种类、产业规模、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重点产品市场占有率显著提高”的行动目标。同年，《“以竹代塑”全球行动计划（2023—2030）》在首届以竹代塑国际研讨会开幕式上正式发布，提出以竹代塑六大行动目标、23 项具体行动。

2024 年 4 月 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范围和标准，支持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循环经济助力降碳等方向。上述支持范围中，列入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清单的参照技术攻关管理并按支持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30%控制，其他碳达峰碳中和先进技术示范及应用项目、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节能降碳项目支持资金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20%控制，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支持资金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15%控制，单个项目支持资金原则上不超过 1 亿元。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项目原则上全额安排。“以竹代塑”产品生产被列入重点支持内容的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

（2）地方层面

福建省林业局为全面落实国家林草局等十部委《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于 2022 年 3 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明确，推动竹纤维、竹缠绕、竹展平等新型竹质材料研发生产；支持竹加工企业与电商平台合作，大力发展直播带货、丝路电商、跨境电商等，推动竹制品的网络销售；鼓励企业抢抓

国内外限塑商机，充分吸收国内外创意设计元素，加强研发设计、品牌培育、自有销售渠道建设，支持打造竹产品出口自主品牌，培育海外市场龙头外贸企业等。

福建省政府于 2023 年 7 月研究制定了《福建省加快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明确了到 2025 年的主要目标并提出包括鼓励开发“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等系列产品，支持笋竹企业申报科技计划项目、科技攻关及产业化项目，并予以资金补助等 12 项重点任务。要求强化政府示范作用，引导绿色低碳循环消费理念，对于符合政府绿色采购政策要求的竹质建材、竹家具、竹制品、竹纸浆制品等产品，优先纳入政府采购目录，加大政府采购力度。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部门于 2023 年 8 月发出《关于省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落实“以竹代木”“以竹代塑”推广应用笋竹产品的通知》，明确省直单位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广泛推广使用诸如竹制办公用品、竹制餐具、竹制日用品等笋竹产品。

南平市政府于 2023 年 8 月印发《南平市竹产业千亿行动方案》，明确要将南平市竹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产业优势，着力打造竹产业千亿产业集群。《方案》要求到 2025 年，南平市竹产业全产业链实现产值 500 亿元以上，基本形成链条紧密、三产融合、科技创新、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竹产业高质量发展体系。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的长期发展战略，坚定“技术力、产品力、品牌力”三力并举的战略实施路径，稳步做好产业技术研发、知识成果转化以及品牌形象塑造工作。经过多年发展，在我国竹产业具备优势地位，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绿色工厂、福建省专精特新企业、南平市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9,955,136.29	15.50%	58,333,532.86	11.38%	37.0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772,134.89	6.74%	33,934,116.98	6.62%	2.47%
存货	56,225,631.67	10.90%	52,075,161.32	10.16%	7.97%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42,614,929.42	47.04%	255,841,205.72	49.91%	-5.17%
在建工程	4,387,966.42	0.85%	7,654,357.00	1.49%	-42.67%
无形资产	28,741,872.67	5.57%	41,714,468.50	8.14%	-31.10%
商誉					
短期借款	90,060,273.97	17.46%	80,064,625.00	15.62%	12.48%
长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3.88%	50,000,000.00	9.75%	-60.00%
其他应收账款	3,773,106.84	0.73%	1,577,683.22	0.31%	139.15%
其他流动资产	3,176,517.34	0.62%	2,323,802.35	0.45%	36.69%
使用权资产	754,309.85	0.15%	1,782,594.99	0.35%	-5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2,173.21	0.43%	3,382,030.32	0.66%	-3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988,188.49	7.17%	1,376,315.53	0.27%	2,587.48%
合同负债	1,021,312.71	0.20%	1,486,057.06	0.29%	-31.27%
应交税费	1,306,685.94	0.25%	970,135.43	0.19%	3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839.73	0.05%	857,644.11	0.17%	-72.15%
其他流动负债	40,574.85	0.01%	62,699.52	0.01%	-35.29%
租赁负债	125,698.29	0.02%	288,594.25	0.06%	-56.44%
预计负债	762,085.98	0.15%	319,962.59	0.06%	138.18%
递延收益	25,929,745.77	5.03%	11,876,459.27	2.32%	11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1,096.07	0.33%	0.00	0.00%	100.00%
资产总计	515,766,418.61	100.00%	512,636,849.52	100.00%	0.6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37.0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金额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 2、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60.0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未赎回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较上年末下降所致；
- 3、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139.1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出口退税金额有所下降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36.6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待认证的进项税额有所增加所致；
- 5、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42.6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在安装设备较上年末下降所致；
- 6、使用权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57.6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杭州子公司响应集团降本号召，更换小户型办公租赁场所，致使期末使用权资产总额有所下降；

- 7、 无形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1.1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出售二个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4.2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可抵扣的弥补亏损金额减少所致；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2587.4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购买了期限为三年的大额存单金额为 3,690.78 万元；
- 10、 合同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1.2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预收客户的订金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 11、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34.6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应交所得税金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所致；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72.1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了杭州子公司二年期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对应租金费用，使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金额有所减少；
- 13、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5.2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预收客户的订金有所减少对对应增值税部分相应减少所致；
- 14、 租赁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56.4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了杭州子公司二年期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对应租金费用，租赁负债期末金额相应减少；
- 15、 预计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138.1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计提质量保证费用比例有所提高所致；
- 16、 递延收益：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118.3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上年有所增加所致；
-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100%，主要原因系：上年末因固定资产加计扣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被可抵扣的弥补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部抵消，而本期因可抵扣的弥补亏损减少，无法全部抵消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19,383,299.15	-	325,124,903.40	-	-1.77%
营业成本	247,161,077.47	77.39%	253,078,317.47	77.84%	-2.34%
毛利率	22.61%	-	22.16%	-	-
销售费用	14,343,015.72	4.49%	12,781,016.60	3.93%	12.22%
管理费用	26,100,390.26	8.17%	22,822,635.07	7.02%	14.36%
研发费用	20,454,285.36	6.40%	23,509,347.15	7.23%	-13.00%
财务费用	727,051.18	0.23%	-346,080.40	-0.11%	-310.08%
信用减值损失	-53,115.85	-0.02%	-425,693.98	-0.13%	-87.52%
资产减值损失	-2,974,093.19	-0.93%	-2,538,597.09	-0.78%	17.15%
其他收益	7,282,279.91	2.28%	3,853,276.26	1.19%	88.99%
投资收益	6,080,081.98	1.90%	460,782.74	0.14%	1,219.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89,929.66	0.03%	46,531.20	0.01%	93.27%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9,280,042.47	6.04%	12,446,506.38	3.83%	54.90%
营业外收入	518,717.13	0.16%	37,149.03	0.01%	1,296.31%
营业外支出	235,262.86	0.07%	599,860.36	0.18%	-60.78%
净利润	16,336,372.58	5.11%	10,086,932.77	3.10%	61.96%
利润总额	19,563,496.74	6.13%	11,883,795.05	3.66%	64.62%
所得税费用	3,227,124.16	1.01%	1,796,862.28	0.55%	79.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 310.0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以及定期存款的金额减少相应存款利息收入有所减少所致；
- 2、 其他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上升 88.9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政府补助金额较上年有所增加所致；
- 3、 投资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上升 1219.5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转让子公司建拓股权增长投资收益，以及本期结构性理财产品的收益增加所致；
- 4、 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 87.52%，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期末变动不大，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也较小所致；
- 5、 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93.2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杭州子公司更换办公租赁场所，提前终止原租赁合同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 6、 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6.3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违约及赔偿金收入为 324,712.00 元；
- 7、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60.7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较

上年同期减少；

8、 所得税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79.6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费用较上期有所增加所致；

9、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净利润：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54.90%、64.62%和 61.9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持续通过各种降本增效机制、 增加新品、 优化低毛利产品等措施以及跨境电商销售额的增加，使公司营业收入不及上年同期的情况下，营业利润有所增加；随着子公司龙美创新去年 12 月底阶段性研发成果的达成，本期相应降低了研发费用投入；此外，公司转让建拓股权的投资收益以及本期政府补助有所增加，也是本期利润增加的原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7,871,876.36	323,128,671.05	-1.63%
其他业务收入	1,511,422.79	1,996,232.35	-24.29%
主营业务成本	246,029,648.56	251,389,816.28	-2.13%
其他业务成本	1,131,428.91	1,688,501.19	-32.99%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收纳置物系列	193,497,637.43	146,316,265.76	24.38%	5.83%	4.80%	增加0.74个百分点
餐具系列	31,241,987.02	22,328,610.00	28.53%	-8.78%	-1.18%	减少5.50个百分点
园艺系列	13,332,077.87	10,610,816.64	20.41%	9.07%	4.90%	增加3.16个百分点
家具系列	79,070,295.41	66,060,391.16	16.45%	-15.52%	-16.33%	增加0.81个百分点
其他	2,241,301.42	1,844,993.91	17.68%	0.69%	2.26%	减少1.27个百分点
合计	319,383,299.15	247,161,077.47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销售	68,913,915.89	60,025,869.03	12.90%	-22.24%	-21.63%	减少0.68个百分点
国外销售	250,469,383.26	187,135,208.44	25.29%	5.91%	6.03%	减少0.09个百分点
合计	319,383,299.15	247,161,077.47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受市场需求下降影响，公司部分产品订单需求减少，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77%。

1、按产品分类分析

公司按产品分类的收入结构，受主要大客户订单需求结构调整而变化，此原因致使本报告期餐具系列、家具系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收纳置物系列、园艺系列有所增长；其他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比例较大，主要原因系：电商平台销售的非竹、木材质的商品有所减少所致。

2、按区域分类分析

从公司国内外销售收入结构来看，本期国外销售收入有所增长，国内有所下降。公司按区域分类的收入结构，同样受主要大客户全球订单需求结构的调整而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IKEA Supply AG（注）	258,545,878.00	80.95%	否
2	Amazon.com Services, Inc（亚马逊）	18,874,903.28	5.91%	否
3	惠州市诚业家具有限公司	10,881,233.31	3.41%	否
4	SKLUM HOMEAND DECO, S.L	4,872,122.21	1.53%	否
5	1/ARC FRANCE 2/0104 AVENUE DU GENERAL DE GAULLE	4,022,178.74	1.26%	否
合计		297,196,315.54	93.05%	-

注：IKEA Supply AG 系 IKEA 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合并口径披露的客户。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永安市华昌竹业有限公司	27,323,737.10	12.93%	否
2	邵武市绿丰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15,878,552.76	7.52%	否
3	沙县逸翔竹业有限公司	15,231,906.66	7.21%	否
4	庆元县尚友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14,019,195.91	6.64%	否
5	福建华发包装有限公司	10,023,434.40	4.74%	否
合计		82,476,826.83	39.0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4,636.39	25,079,826.56	113.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42.11	-52,243,745.72	-99.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93,372.63	-6,557,945.42	406.16%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增加 113.26%，主要原因系：本期降本增效力度加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有所下降，另外本期收到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资金有所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 99.0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以及转让子公司建拓股权使投资现金流入增加；本期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使投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 406.1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现金增加，本期分派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本期回购注销股份有所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

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127,907,791.67	100,000,000.00	27.91%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2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50,000,000	0	0	不存在
证券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1,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21,121,166.67	21,121,166.67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15,786,625.00	15,786,625.00	0	不存在
合计	-	127,907,791.67	56,907,791.67	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竹百丽	全资子公司	网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20,000,000	10,561,733.02	8,369,867.16	3,142,995.35	1,292,888.83	-104,109.44
迈拓	全资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钢、竹混合家居用品	30,000,000	77,293,677.66	31,499,681.75	13,424,919.04	3,194,151.13	1,929,984.47
展	全	生产	40,000,000	55,591,584.67	31,309,521.04	52,611,289.42	1,579,580.99	-1,888,350.06

拓	资 子 公 司	和销 售竹、 木 弯 曲家 居工 艺品						
龙 泰 定 制	全 资 子 公 司	生 产 和 销 售 竹 家 具、 竹 家 居 产 品	5,000,000	38,894,487.69	1,932,161.57	31,507,020.68	12,857,328.94	-147,779.09
龙 美 创 新	全 资 子 公 司	竹新 材技 术研 究、 生 产 和 销 售 竹 制 品	50,000,000	67,532,256.40	24,997,660.65	5,118,327.68	-1,827,594.87	-6,144,521.40
竹 之 家	全 资 孙 公 司	网 上 销 售	1,000,000	3,247,282.89	-1,893,163.80	2,345,600.77	1,695,177.14	-1,673,444.61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竹百丽	电商销售平台	拓展销售渠道
迈拓	公司向其采购零部件	拓展产品系列
展拓	以设计生产弯曲竹木等产品系列为主	拓展产品系列
龙泰定制	提供各类定制竹家居产品	拓宽销售渠道
龙美创新	主要负责竹展开材料及竹快消系列产品的生产	拓展产品系列
竹之家	电商销售平台	拓展销售渠道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龙美创新，报告期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波动，本期较上期减少亏损额 523.08 万元，净利润相对提升 45.98%。主要原因系：随着去年 12 月底龙美创新“竹材正交复合板”阶段性研发成果的达成，本期相应降低了研发费用投入，亏损额有所下降。随着新开发产品的逐步量产，龙美创新亏损的局面将会被扭转，并会成为公司新的盈利亮点。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南平建拓科技有限公司	龙竹科技设立，后以转让方式处置	基于公司集团架构发展考虑，有利于促进并优化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龙竹科技设立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利于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预计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作用。
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竹百丽设立	基于公司电商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预计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竹百丽设立	基于公司电商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预计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竹百丽设立	基于公司电商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预计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2024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2、子公司竹百丽、龙泰定制、龙美创新、龙泰竹家居及孙公司竹之家、得竹、乐竹、迎竹2024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20,454,285.36	23,509,347.1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0%	7.2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1	6
专科及以下	95	101
研发人员总计	107	10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02%	11.55%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12	21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7	38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微薄竹材锥形竹杯及连续化成型制造工艺的研发	开发一次性竹杯	项目已完结	满足食品接触级使用标准要求；提高杯体的挺度和成型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以竹代塑”类新产品，创造新的营收增长点。
竹青板高强度制备技术的研究及应用	实现竹青皮作为竹新材料的应用	项目已完结	突破竹青材料在毫米级小规格和边缘多弧曲线复合成型的应用，实现竹青皮在高强度材料领域的应用，拓展竹材应用领域。	推动公司在竹新材料应用方面的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创造新的营收增长点，加强公司在竹行业的地位及影响力。

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	提高展平竹规格材生产效率，降低成本	项目进行中	构建基于终端产品要求的竹材及规格化加工单元的分等分级体系，研究竹材整形技术实现单元的规格化、标准化，实现基于展平竹的规格化竹材的连续化生产。	解决竹材原料的规格化、标准化和连续化生产难题，进一步降低竹原材料成本，提升公司竹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竹展开正交多层板制备技术研究及应用	开发竹基新材料	项目进行中	研究基于竹材径向密度差异的分级技术，实现展平竹刨切竹片按质分级利用，开发大幅度正交标准规格尺寸的竹胶合板。	解决竹板材领域的尺寸非标准化、稳定性差等行业痛点，提升公司竹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竹弯曲压延技术及异型制品的研发	开发异形竹产品	项目进行中	研究竹刨切薄片在 3D 柔性延展弯曲成型技术，替代传统异型部件的铣削加工方式，拓展竹刨切薄片的应用领域。	加强公司在竹新材料应用方面的技术储备，提升公司在竹行业的地位及影响力。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际竹藤中心	共同开展以竹代塑领域技术创新研究	国际竹藤中心为公司提供竹吸管等以竹代塑类新品的技术支持、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技术服务，以满足公司技术升级及产品革新的需要。
国际竹藤中心	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	公司与国际竹藤中心联合开展“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项目。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研究总体设计，开展新型竹展平规格材智能自动化生产工艺研究、新型竹展平规格材智能自动化生产装备研究，并建设竹规格材智能自动化中试生产线。
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	公司与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联合开展“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项目。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研究总体设计，开展新型竹展平规格材智能自动化生产工艺研究、新型竹展平规格材智能自动化生产装备研究，并建设竹规格材智能自动化中试生产线。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	公司与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联合开展“竹制品智能自动化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项目。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研究总体设计，开展新型竹展平规格材智能自动化生产工艺研究、新型竹展平规格材智能自动化生产装备研究，并建设竹规格材智能自动化中试生产线。

国际竹藤中心	缠绕式竹吸管制备关键技术研究 与产业化	公司与国际竹藤中心联合开展“缠绕式竹吸管制备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公司主要负责微薄竹材连续缠绕吸管的研发以及在公司产业化、市场开拓工作。
国际竹藤中心	竹藤资源增值利用关键技术	公司参与“竹藤资源增值利用关键技术”这一国家十四五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按项目要求提供相关技术支持等。
华侨大学	科技特派团服务南平市竹产业链专项	公司与华侨大学旨在共同完成福建省科技特派团服务重点产业链专项“高出材率竹展平技术研究及产业示范”项目的课题研究。公司主要负责完成竹筒定长截断剖分及分选技术和竹片高效软化展平及定向调控技术的研究，华侨大学负责竹材干燥尾气处理和余热再利用技术研究。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二）。 于2024年度，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17,871,876.36元。公司对于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不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了解管理层制定的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执行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管理层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测试； 5、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针对公司最大客户宜家，获取宜家供应商平台收货数据进行核对；针对非宜家的外销客户，贸易方式主要为FOB，

同。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检查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与订单相符、所属提单日期是否属于本报告会计期间、客户付款金额及付款方是否与订单相符；针对内销客户，检查发货单及签收记录、发票等资料，确认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准确，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平台收货数据、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认真尽责，严格依据现行法律对公司进行审计，其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 12 日，子公司福建南平建拓科技有限公司依法设立，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2024 年 9 月，以股权转让方式处置该子公司。

2024 年 6 月 19 日，孙公司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依法设立，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4 年 7 月 8 日，孙公司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依法设立，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4 年 9 月 26 日，孙公司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依法设立，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4 年 10 月 17 日，子公司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依法设立，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将企业效益与社会公益相结合的社会责任观，热心公益事业，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始终坚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帮扶救助弱势群体，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维护消费者、供应商、职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的同时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理念。

公司坚持质量优先、维护客户权益的理念。通过强化质量意识、坚持体系与实物质量双达标、注重工具方法应用实效，实现质量工作从重整改向重预防的转变。通过建立《客户抱怨处理程序》等方式，多种渠道倾听客户声音，了解客户需求、建议和投诉，并以此为出发点，进行产品与服务的改进。

公司恪守合法合规的经营理念。公司要求所有供应商、分包商签署《BSCI 社会责任承诺书》，严格遵守公司的道德守则以及执行客户所要求的高标准作业守则—“BSCI 行为守则”，并朝着此标准不断做出改善。若供应商、分包商未能有效达到上述守则的各项要求，公司有权随时终止所有订单。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五险并为特殊工种购买额外商业保险，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和实施系统的安全管理，通过及时发放相应劳保用品、定期组织员工职业体检、开展安全内审和安全检查工作、举行各类环境安全事件突发应急预案演练等控制措施，以实现零事故、零职业病危害、零死亡事故的目标。

公司秉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及子公司厂区实施的“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不仅能满足厂区生产对电力的需求，同时也有利于实现节能减排、绿色生产的目标。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产业发展迎战略窗口期

为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等十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突破 7000 亿元，现代竹产业体系基本建成；到 2035 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超过 1 万亿元，现代竹产业体系更加完善”的发展目标。

2023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明确“到 2025 年，‘以竹代塑’产业体系初步建立，产品质量、产品种类、产业规模、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重点产品市场占有率显著提高”的行动目标。同年，《“以竹代塑”全球行动计划（2023—2030）》在首届以竹代塑国际研讨会开幕式上正式发布，提出以竹代塑六大行动目标、23 项具体行动。

2024 年 4 月 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范围和标准，支持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循环经济助力降碳等方向。上述支持范围中，列入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清单的参照技术攻关管理并按支持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30%控制，其他碳达峰碳中和先进技术示范及应用项目、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节能降碳项目支持资金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20%控制，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支持资金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15%控制，单个项目支持资金原则上不超过 1 亿元。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项目原则上全额安排。“以竹代塑”产品生产被列入重点支持的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

2、“以竹代塑”风向显现，助力打造低碳循环经济

2020 年 9 月 22 日，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习近平主席郑重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围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国各项重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2022 年 6 月，中国同国际竹藤组织在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上共同发起“以竹代塑”倡议，减少塑料污染，应对气候变化，助力全球可持续发展。该倡议成为竹行业继往开来的标志性事件，对全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24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明确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范围和标准，支持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循环经济助力降碳等方向，其中，“以竹代塑”产品生产被列入重点支持内容的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

与塑料制品相比，竹子韧性好、可塑性强，生长周期短，种植便捷，具有替代塑料的天然优势。竹子作为绿色、低碳、速生、可再生、可降解的生物质材料，在包装、建材等多个领域可直接替代部分不可生物降解的塑料制品。竹林吸收的二氧化碳是杉木的 1.46 倍，中国竹林面

积超 700 万公顷，竹类资源丰富，国内竹林每年可实现减碳 1.97 亿吨、固碳 1.05 亿吨，减碳固碳总量达 3.02 亿吨。中国推动“以竹代塑”具有良好天然条件和巨大潜力，能够助力打造低碳循环经济。

3、产业技术不断升级，竹基材料应用领域涌现

随着产业技术的持续升级与创新突破，竹基材料凭借着高强度、耐腐蚀、隔热保温、低密度等优异特性，能够替代塑料、木材、钢材等传统材料，突破竹材传统应用领域的限制，在建筑、交通、纺织等领域实现多场景替代应用。

在建筑建材领域，竹基新材料逐步替代传统高耗能建材，竹缠绕管廊、竹钢等新型材料已应用于市政工程和装配式建筑；在鞋帽服装行业，竹浆纤维、竹炭纤维等新型材料因其抗菌透气特性成为高端纺织品、运动跑鞋的优选原料；在交通运输领域，竹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开始应用于汽车内饰和轨道交通部件，此外，竹基材料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和抗疲劳性能，使其在高铁、船舶、无人机等交通工具中也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4、产业标准逐步明确，助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4 年 9 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发布《“以竹代塑”专项标准体系》，共有基础通用、工程及建筑材料、农林生产用品、文体用品、工艺品、医用品、家具家居、电器外壳、日用品等 9 个大类，包括已发布、正在制修订和拟制修订的共计 140 项标准，涵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同年，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正式发布了《竹结构——竹集成材产品规范》（ISO 7567:2024）和《集装箱底板用竹木复合板》（ISO 5942:2024）两项国际标准。

我国“以竹代塑”专项标准体系以及两项国际标准的发布，对规范竹产品技术指标、完善标准体系、促进产业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具有重大现实意义，世界竹产业发展正在迈向规范化发展新阶段。

5、数字经济快速发展，驱动产业加速扩容升级

随着我国互联网普及率的提高，以及支付、物流、数据等相关配套服务能力的提升，我国电子商务行业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2024 年，电子商务行业获得较快发展，以旧换新和跨境电商成为重要因素。一是消费品以旧换新取得新成效，国内扩内需促消费政策措施接连出台，推动 3C 数码、家电家居等销售增长。二是跨境电商为外贸发展注入新动能，2024 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 2.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8%。电子商务特别是跨境电商的较快发展，有助于提升竹产品的销售范围，驱动竹制品行业消费扩容升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将自身的发展和产业政策紧密结合，通过加强集团公司平台管理协同，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优势，坚持创新、深化业务发展，完善战略布局，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实施“技术力、产品力、品牌力”三力并举的战略实施路径，以长期积累的核心技术等为基石，转化为高质量、差异化的“产品力”，再以“产品力”驱动“品牌力”的建设，进而实现公司股东价值和品牌价值的提升。

1、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和加速器。公司通过与国际竹藤中心、南京林业大学、华侨大学及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等多家科研机构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实现科研成果转化，开发出高附加值并独具特色的竹产品，快速推进符合环保理念及产业政策导向的“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类新系列产品的工业化生产。公司通过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努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创新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2、坚持自主品牌建设战略

品牌作为企业的一种无形资产，具有无限的生命力。品牌价值包含商业信誉、质量保证、文化价值、市场占有率等。随着竹行业竞争越来越成熟，将出现产品同质化现象，此时不同厂家之间产品的差异仅在品牌。只有达到一定产品规模的厂家才能够在激烈的竞争中生存下来。因此，公司通过坚持自主品牌建设战略，重视产品质量创新和品牌技术，不断完善和提升品牌的宣传体系和形式，在品牌宣传和推广全过程中进一步改善服务管理体系，从而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并提升客户对公司品牌知名度的信任感和忠诚度。

3、坚持体系化管理战略

公司通过实施体系化管理战略，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形成集人才资源、产品研发、生产工艺、客户资源为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价值。在实施“以竹代塑”经营目标的新形势、新发展下，公司对技术骨干、管理人才、营销人才有着强烈的需求。公司将通过实施股权激励等利益共享模式，有效激发有能力、有进取心、负责任和热情的人才，并通过积极挖掘、培养后备力量的方式建立健全备用人才队伍。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5 年，在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下，公司管理层将齐心协力，在前沿技术创新、新兴应

用领域探索、销售渠道建设、市值管理等方面持续发力，确保年度经营目标实现。

1、推动知识成果转化，探索竹基新材应用场景

2024 年公司依托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技术进一步开发了超薄高硬度竹纤维材料，实现竹基新材料的行业关键技术突破。2025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高研发投入水平，不断巩固行业技术领先优势，为进一步提质增效和开发竹基新材料夯实技术储备。同时，公司还将积极探索竹基新材料，特别是超薄高硬度竹纤维材料在纺织纤维、低空经济、深海设备等新兴领域的产业化应用，通过前瞻性的产业布局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2、加速储备客户转化，不断完善电商渠道建设

对于线下销售渠道，一是在与现有大客户深化合作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销售区域、开发增量客户，推动竹青皮衣架、竹承重支架、竹材正交复合板等成熟产品的销量爬坡，深耕公司产品在竹基材料传统应用市场中的占比份额；二是紧盯市场、敏锐捕捉市场信息，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加快推进竹基新材料相关核心技术的中试验证和量产工艺定型，助力新兴应用领域的客户产品研发迭代，加速储备客户转化，实现互利共赢。

在电子商务领域，公司顺应趋势加大电商渠道建设，2025 年计划于香港设立电商销售网络，作为海外线上销售的支点，配合新品类开发、新营销手段运用，提升线上销售额和销售占比。

3、建设海外生产基地，优化布局全球业务链条

基于长期发展战略、全球业务布局及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的考虑，2025 年公司以全资子公司龙竹（香港）为投资主体，拟以自有资金初始投资 100 万欧元、3 年内不超过 300 万欧元的投资额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罗马尼亚进行投资建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但仍面临罗马尼亚文化背景、政治环境、商业环境和法律规范等差异所带来的不确定性，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

4、探索产业整合发展，因地制宜发挥链主优势

公司地处素有“中国特色竹乡”美名的福建省南平市，当地竹资源丰富，竹一、二、三产的产业链较为完整，竹产业先进制造基地渐成体系，是国内竹产业核心聚集区。公司地理位置得天独厚，四周紧邻竹板材、竹板条及碳钢配件等配套企业。这一优越的地理位置为公司便捷高效地进行物料运输，灵活统筹订单生产安排提供了充分便利条件。2025 年，公司将结合自身经营战略布局，在巩固现有细分市场优势的同时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关注并寻求适当的产业链整合机会，引导创新要素向公司集聚。

5、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持续优化完善人才队伍

公司将持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制定有效的关键岗位继任者和后备人才甄选计划以及岗位轮换计划、在职辅导、在职培训等计划，开发、培养后备人才队伍，并采取“滚动”的方式进行循环培养，着力推动管理层年轻化，驱动组织架构长期保持创新变革动力。公司将长期坚持“人才强企”方针，根据自身业务需要，持续关注并引进匹配公司战略的高素质人才。公司将结合市场环境及发展规划，择机适时启动具备行业竞争力的员工股权激励方案。

6、扎实做好市值管理，积极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2025 年 1 月，面对复杂地缘政治环境，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本年度将进一步结合公司经营计划与资本市场波动情况，在合适的时机运用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并购重组等资本市场工具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为中小投资者实现良好投资回报。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及市场拓展不达预期，将对销售目标及利润造成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新业务的开展进度，及时调整策略、寻求资源以应对不确定性。

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若未来各国家或地区关于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所得税税负上升，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公司将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及主要客户的战略调整作出应对，确保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安全生产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从事竹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及原材料主要系竹制品，属于易燃物品。为此，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现行有效的《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规章制度，并定期对相关作业场所、机器设备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形成安全生产检查记录。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定期对相关作业场所、机器设备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形成安全生产检查记录，通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时分析整改安全隐患。此外，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和消防安全演练，新员工上岗前均需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和教育。

核 心 技 术 人 员 流 失 的 风 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培养了一支设计开发能力较强、实践经验较丰富的技术开发队伍。虽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设计开发机制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但仍无法完全规避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倘若这些人员大量离职，很可能导致技术的泄密，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 应对措施：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重视人才的培养。通过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股权激励、良好的工作环境等吸引并留住人才，达到人企双向互利的效果。
原 材 料 供 应 的 风 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产品生产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为竹材，且采购规模较大。如果原材料产地出现雨季较长的情况，会导致原材料价格有一定程度的上涨，影响原材料供应和成本；再者，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限制毛竹的采伐速度和数量，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进度和发货的及时性，最终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地处素有“林海竹乡”美称的南平建阳，系全国南方重点林区之一。丰富的竹林资源为企业的长远发展奠定稳定的原料基础，有效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此外，公司还通过加强采购管理，持续利用规模化采购优势与供应商建立战略采购的合作关系，并不断推进技术改进、成本优化等措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对 单 一 客 户 依 赖 的 风 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企业宜家，双方自 2011 年开始合作，凭借规范的生产经营，严格的品质管理和规模化的供货能力，公司在宜家的供应商考核中表现优良，双方逐渐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因产能规模有限，公司采取了优先向优质客户（即宜家）交货的策略，导致公司销售客户的集中度较高。若宜家受宏观经济变化、产业政策调整、进出口贸易政策、自身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导致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优化营销渠道等方式，加大对优质客户的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客户结构的多元化，并积极拓展如跨境电商等多渠道销售模式，从而降低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业 务 拓 展 的 风 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专注从事竹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并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开发新的产品线。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发展稳定，但若新品的设计开发成果未能得到市场的进一步认可，将面临业务拓展失败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一方面加大新系列产品的市场拓展及用户培育，另一方面持续加快创新步伐，不断研发新产品，不断开拓竹制品产品的新的应用领域，以防范新业务拓展带来的风险。
出 口 退 税 政 策 变 化 导 致 利 润 波 动 的 风 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执行“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近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 75%左右，出口比例较高。公司的主要产品竹制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3%为主，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化。如果未来国家对公司相应出口产品的出口退税比例进一步降低或者取消，将削弱公司出口产品的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并拓展线上销售。随着公司产品越来越被国内市场熟知，内销份额的不断增大，会逐渐降低出口退税政策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非 经 常 性 损 益 对 公 司 经 营 成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税后）为 1004.33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61.48%。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但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该类政府补助，将会对公司净利润

果影响较大的风险	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品牌建设及体系化管理的战略，持续聚焦和拓展主营业务，不断总结管理经验，提升管理水平，培养并储备人才，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迈拓	否	是	10,000,000	10,000,000	0	2024年8	2025年8	抵押	一般	已事前及

						月 30 日	月 30 日			时履 行
总计	-	-	10,000,000	10,000,000	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0,000,000	1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清偿和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及同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69、2022-170、2022-172）。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68）。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司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完成股份登记事宜，并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

网（www.bse.cn）上披露《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及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授权，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及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3-139）。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前述议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前述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本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前述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8.22 万股，回购价格为 3.86 元/股。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48.22 万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58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本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前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13.58万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2024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本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前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195.20万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分两次授予。首次实际授予71人，预留实际授予18人，为激励计划公告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包括独立董事及监事。

（2）本次股权激励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

（3）股票来源为公司库存股及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普通股股票。

（4）激励对象的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自有或自筹资金。

（5）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1月30日，股份登记日为2023年2月21日；预留授予日为2024

年1月12日，股份登记日为2024年2月28日。

(6) 首次授予价格为4.00元/股；因自激励计划实施之日起至启动预留部分实施之日止，公司实施两次现金分红，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预留授予价格由4.00元/股调整为3.78元/股。

(7) 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800,000股，占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48,030,025股的1.8915%。其中，首次拟授予2,273,000股，实际授出2,216,000股；预留拟授予527,000股，实际授出443,000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实际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为2,659,000股。

(8) 在本次激励计划执行期间，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业绩不达标，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82,200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149,500,025股变更为149,017,825股。

(9) 在本次激励计划执行期间，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5,800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由149,017,825股变更为148,882,025股。

(10) 在本次激励计划执行期间，因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制定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预计剩余两期经营业绩无法满足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若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预计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不利于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故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952,000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由148,882,025股变更为146,930,025股。

(11) 在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失效股权激励股1,500,000股。

(12) 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及股权激励费用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五) 股份回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执行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存在需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实施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方案共3次，详见本节中“二、重大事件详情”之“(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内容。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具体承诺事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中“第五节 重大事件”之“（六）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30,990,704.19	25.40%	贷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4,999,129.22	4.85%	贷款抵押
总计	—	—	155,989,833.41	30.2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2,456,474	62.03%	12,806,317	105,262,791	70.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7,898	0.17%	12,806,317	13,054,215	8.77%
	董事、监事、高管	1,189,427	0.80%	12,806,317	13,995,744	9.40%
	核心员工	1,556,869	1.04%	-139,314	1,417,555	0.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6,600,551	37.97%	-12,981,317	43,619,234	29.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048,963	34.92%	-12,886,317	39,162,646	26.30%
	董事、监事、高管	55,803,551	37.44%	-12,902,317	42,901,234	28.82%
	核心员工	739,000	0.50%	-73,600	665,400	0.45%
总股本		149,057,025	—	-175,000	148,882,02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53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第二节 公司概况”之“五、注册变更情况”的内容。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连健昌	境内自然人	32,453,805	-40,000	32,413,805	21.7715%	24,310,354	8,103,451
2	吴贵鹰	境内自然人	19,843,056	-40,000	19,803,056	13.3012%	14,852,292	4,950,764
3	陈博涵	境内自然人	4,346,225	-31,310	4,314,915	2.8982%	0	4,314,915
4	刘胜	境内自然人	3,626,274	-83,835	3,542,439	2.3794%	0	3,542,439
5	朱慧光	境内自然人	2,899,244	0	2,899,244	1.9473%	0	2,899,244
6	王健丰	境内自然人	2,400,521	-27,880	2,372,641	1.5936%	0	2,372,641
7	王晓民	境内自然人	2,215,073	0	2,215,073	1.4878%	1,736,305	478,768
8	刘金安	境内自然人	1,006,325	698,940	1,705,265	1.1454%	0	1,705,265
9	王美英	境内自然人	1,671,785	0	1,671,785	1.1229%	0	1,671,785
10	林俊和	境内自然人	1,644,248	-9,574	1,634,674	1.0980%	0	1,634,674
合计		—	72,106,556	466,341	72,572,897	48.7453%	40,898,951	31,673,94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连健昌、股东吴贵鹰：系夫妻关系，其二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东连健昌、股东王健丰、股东王美英：王美英系连健昌、王健丰的母亲。

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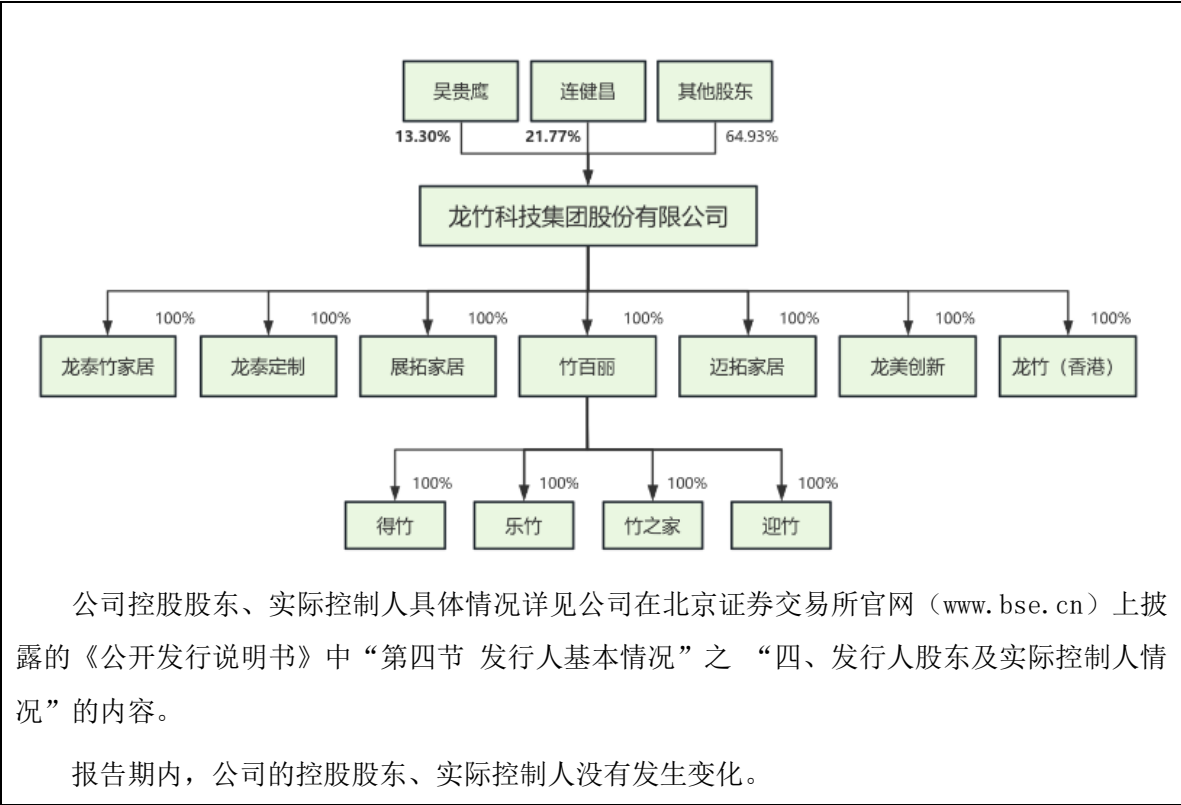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52,216,861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35.07%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资产抵押贷款	农业银行	银行融资	20,000,000	2024年3月11日	2025年3月10日	1.95%
2	资产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	银行融资	50,000,000	2024年6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2.68%
3	资产抵押贷款	工商银行	银行融资	10,000,000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8月30日	1.41%
4	资产抵押贷款	农业银行	银行融资	10,0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2.70%
合计	-	-	-	9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两次现金分红，具体如下：

(1)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并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方案。

(2)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方案。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50	-	-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 税前 报酬 (万元)	是否 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 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连健昌	董事长	男	1973年4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89.22	否
	总经理	男	1973年4月	2024年12月30日	2026年6月26日		否
叶学财	董事	男	1972年4月	2023年6月27日	2025年1月20日	72.57	否
	总经理（离任）	男	1972年4月	2023年6月27日	2024年12月27日		否
吴贵鹰	董事	女	1976年12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12.77	否
王晓民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7年6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66.12	否
刘阳	独立董事	男	1971年10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2月2日	5.00	否
洪梁俊	独立董事	男	1973年2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5.00	否
沈坚英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年12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0.00	否
钟志强	监事	男	1970年3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10.97	否
蓝林	职工监事	男	1981年11月	2023年6月27日	2025年2月21日	6.77	否
张丽芳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年7月	2023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10.75	否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1、原董事叶学财先生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蔡圣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原职工监事蓝林先生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向监事会递交辞职报告，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选举邱亚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 2 月 21 日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连健昌先生与吴贵鹰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	数量变	期末持普	期末普通	期	期末被	期末持有
----	----	------	-----	------	------	---	-----	------

		流通股数	动	流通股数	股持股比例	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无限售股份数量
连健昌	董事长、总经理	32,453,805	-40,000	32,413,805	21.7715%	0	160,000	8,103,451
叶学财	董事	600,000	-20,000	580,000	0.3896%	0	580,000	-
吴贵鹰	董事	19,843,056	-40,000	19,803,056	13.3012%	0	160,000	4,950,764
王晓民	董事、财务总监	2,215,073	-	2,215,073	1.4878%	0	300,000	478,768
刘阳	独立董事	-	-	-	-	0	-	-
洪梁俊	独立董事	-	-	-	-	0	-	-
沈坚英	监事会主席	1,017,068	-	1,017,068	0.6831%	0	-	254,267
钟志强	监事	728,312	-	728,312	0.4892%	0	-	182,078
张丽芳	董事会秘书	135,664	4,000	139,664	0.0938%	0	34,000	26,416
合计	-	56,992,978	-	56,896,978	38.2162%	0	1,234,000	13,995,744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叶学财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因公司发展需要，叶学财先生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	-
连健昌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连健昌，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福建省南平市对外贸易公司、建阳泰和竹木制品有限公司。2010年4月至2014年6月，担任龙泰有限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2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7年6月，担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24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竹百丽执行董事；2018年6月至今，担任展拓家居执行董事；2021年1月至2023年8月，担任厦门龙美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2月至今，担任龙美创新执行董事；2023年12月至今，担任龙泰竹家居执行董事；2024年10月至今，担任龙竹（香港）董事；2024年12月至今，担任迈拓、定制执行董事。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 1、薪酬组成和确定依据：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其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绩效工资按业绩考核结果支付。公司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津贴标准为5万元/年。
- 2、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基本情况”。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连健昌	董事长、总经理	0	160,000	0	0	4.00	7.47
叶学财	董事	0	580,000	0	0	4.00	7.47
吴贵鹰	董事	0	160,000	0	0	4.00	7.47
王晓民	董事、财务总监	0	300,000	0	0	4.00	7.47
张丽芳	董事会秘书	0	34,000	0	0	4.00	7.47
合计	-	0	1,234,000	0	0	-	-
备注（如有）	-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21	31	16	136
技术人员	107	6	5	108
销售人员	35	19	21	33
生产人员	708	136	186	658
员工总计	971	192	228	93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0
硕士	5	8
本科	42	42
专科及以下	924	885
员工总计	971	93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实行以责任、职能和绩效为主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合理的薪酬结构，规范薪酬管理，体现绩效和结果的统一。依据国家有关宏观工资指导政策和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注重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分配原则，实行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富有创造力的优秀团队的人力资源配置规划的运行机制，采取多种薪酬分配形式并加强考核和监督，以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吸引并留住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人才，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在过去年度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制定有效的关键岗位继任者和后备人才甄选计划以及岗位轮换计划、在职辅导、在职培训等计划，开发、培养后备人才队伍；并采取“滚动”的方式进行循环培养。此外，根据业务需求，公司及各子公司开展各类体系培训，完成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50001-2018 能源管理体系、海关高级认证(AEO)证书、FSC-COC 产销监管链等；各子公司同时根据生产业务需求，开展员工行为准则培训，产品知识、设备知识和工艺知识培训，赢在执行力 5GONOGO、6S、班组管理、消除七大浪费等系列知识培训，以及各类岗前、岗中培训和安全生产知识培训。

公司无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姜应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0	15,000	215,000
朱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0	50,000
王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0	50,000
蔡圣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000	0	40,000
游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14	-6,010	24,004
胡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8,679	-4,678	34,001
连建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4,000	200	24,200
叶连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39,451	26,084	165,535
吴崧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2,500	-6,500	16,000

葛小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3,100	-4,000	19,100
赵明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4,315	-4,000	30,315
康意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	-100	0
范金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000	-1,600	6,400
李仙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000	8,400	16,400
林远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2,040	-5,640	6,400
施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000	-1,600	6,400
陈雪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王丽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陈绍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陈慕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吴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7,580	-2,180	5,400
王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生惠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颜海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付庆棠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刘禹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徐根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张英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倪晓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陈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1,200	4,800
项永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1,000	4,000
陈勇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1,000	4,000
周吉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1,000	4,000
陈华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1,000	4,000
刘贤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07,690	-143,690	1,264,000
苏桂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0	-600	2,400
汪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	-400	1,600
王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	-400	1,600
巫金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	4,600	6,600
刘建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余繁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伍宝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蓝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陈少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徐石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张家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陈瑞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杨桂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周小政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徐水寿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200	800
李新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4,000	16,000
何焕昆	新增	核心员工	0	0	0
张琼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蒋伦喜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施维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王潮龙	离职	核心员工	0	5,000	5,000
程瑞杰	离职	核心员工	20,000	-20,000	0
徐建山	离职	核心员工	6,000	-6,000	0
吴华滨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朱雪婷	离职	核心员工	20,000	6,487	26,487
梁璟	离职	核心员工	41,500	29,770	71,270
张嘉敏	离职	核心员工	3,000	-3,000	0
傅琮	离职	核心员工	5,000	-5,000	0
邹欣	离职	核心员工	7,000	-7,000	0
杜晓艳	离职	核心员工	20,500	-20,50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员工朱华、杨桂兰因个人原因于报告期后离职。核心员工王艺因退休于报告期后离职。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分别履行各项决策、执行和监督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不断强化内控管理工作，为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等内控目标提供了有力保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及时跟踪监管部门的披露要求和公司需披露的信息，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部门负责人提高信息披露风险防控的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为建立完整、合规、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现有制度基础上新增《舆情管理制度》，以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开展经营活动，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等合法权利。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依法行使自己合法权利，切实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现有治理机制，以保证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有

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的要求履行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章程进行了 3 次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1、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4-049）。

2、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4-072）。

3、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4-093）。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一）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 （二）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2024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 （五）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迈拓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七）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	7	（一）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 （二）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三）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

		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五）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六）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七）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股东会	5	（一）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二）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三）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迈拓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五）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的治理实际情况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及时发布相关信息，真诚对待关注公司发展、寻找投资机会的各类投资者。公司在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中，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有利于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良性关系的建立。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对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具体履职情况如下表：

会议名称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审计委员会	4	（一）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24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一）2024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

		(二)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三)2024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四)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刘阳	1	5	9	通讯	5	通讯	15
洪梁俊	1	1.5	9	通讯	5	通讯	15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及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公司的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

3、公司的机构独立。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4、公司的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5、公司的财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制定的，符合企业合规管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年报的审核，保证年报信息披露各项事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适用累积投票制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关系工作是公司资本市场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建立集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来访调研于一体的多元化沟通体系，通过电话、电子邮箱等渠道，做好投资者咨询事项的回复与交流，采取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今后，公司将持续通过前述平台和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便利性，确保投资者能及时、准确了解公司最新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27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魏琴 4 年	王琪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60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附后：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273 号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竹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竹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竹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二）。 于 2024 年度，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17,871,876.36 元。公司对于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不同。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了解管理层制定的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执行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管理层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测试； 5、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针对公司最大客户宜家，获取宜家供应商平台收货数据进行核对；针对非宜家的外销客户，贸易方式主要为 FOB，检查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与订单相符、所属提单日期是否属于本报告会计期间、客户付款金额及付款方是否与订单相符；针对内销客户，检查发货单及签收记录、发票等资料，确认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准确，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平台收货数据、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其他信息

龙竹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竹科技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竹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竹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竹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竹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竹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琴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琪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9,955,136.29	58,333,532.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20,000,00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三)	34,772,134.89	33,934,116.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1,810,251.80	2,230,214.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3,773,106.84	1,577,683.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56,225,631.67	52,075,161.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3,176,517.34	2,323,802.35
流动资产合计		199,712,778.83	200,474,51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242,614,929.42	255,841,205.72
在建工程	(九)	4,387,966.42	7,654,357.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	754,309.85	1,782,594.99
无形资产	(十一)	28,741,872.67	41,714,468.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344,199.72	411,36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2,222,173.21	3,382,03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36,988,188.49	1,376,315.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053,639.78	312,162,338.35
资产总计		515,766,418.61	512,636,849.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90,060,273.97	80,064,6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七)	36,781,463.71	35,132,162.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八)	1,021,312.71	1,486,057.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8,054,987.86	8,067,858.25
应交税费	(二十)	1,306,685.94	970,135.43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8,479,684.49	10,718,807.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二)	238,839.73	857,644.11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三)	40,574.85	62,699.52
流动负债合计		145,983,823.26	137,359,99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四)	125,698.29	288,594.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五)	762,085.98	319,962.59
递延收益	(二十六)	25,929,745.77	11,876,45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1,711,096.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28,626.11	12,485,016.11
负债合计		174,512,449.37	149,845,00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七)	148,882,025.00	149,057,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八)	111,631,658.61	110,431,958.61
减：库存股	(二十九)	7,735,840.00	8,50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	42,816,991.04	40,442,821.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一)	45,659,134.59	71,368,038.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41,253,969.24	362,791,843.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341,253,969.24	362,791,843.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515,766,418.61	512,636,849.52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75,389.38	50,028,281.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46,318,746.22	39,470,193.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49,101.46	1,297,490.55

其他应收款	(二)	76,472,415.10	41,324,454.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920,940.07	19,356,930.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6,750.17	529,464.81
流动资产合计		236,353,342.40	202,006,815.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7,406.33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29,330,000.00	113,3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201,894.42	184,726,136.69
在建工程		2,746,532.73	3,912,167.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9,903.92	300,174.12
无形资产		21,646,948.35	34,360,434.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095.74	195,60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30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4.16	180,330.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439,189.32	337,434,556.55
资产总计		565,792,531.72	539,441,372.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60,273.97	80,064,6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795,181.84	31,198,841.6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15,609.45	5,302,212.65

应交税费		721,738.30	656,948.79
其他应付款		43,996,196.05	22,313,167.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27,841.02	1,480,639.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502.80	61,995.25
流动负债合计		169,834,343.43	141,078,430.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7,406.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93,729.85	196,787.80
递延收益		18,215,126.05	8,166,25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9,387.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98,243.07	8,670,448.77
负债合计		190,232,586.50	149,748,879.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48,882,025.00	149,057,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636,710.39	110,437,010.39
减：库存股		7,735,840.00	8,50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816,991.04	40,442,821.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960,058.79	98,263,636.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5,559,945.22	389,692,49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5,792,531.72	539,441,372.2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19,383,299.15	325,124,903.40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二）	319,383,299.15	325,124,903.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0,528,339.19	314,074,696.15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二）	247,161,077.47	253,078,317.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1,742,519.20	2,229,460.26
销售费用	（三十四）	14,343,015.72	12,781,016.60
管理费用	（三十五）	26,100,390.26	22,822,635.07
研发费用	（三十六）	20,454,285.36	23,509,347.15
财务费用	（三十七）	727,051.18	-346,080.40
其中：利息费用		2,046,043.92	1,874,432.87
利息收入		1,116,083.58	2,194,323.74
加：其他收益	（三十八）	7,282,279.91	3,853,27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6,080,081.98	460,78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53,115.85	-425,693.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2,974,093.19	-2,538,597.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89,929.66	46,531.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80,042.47	12,446,506.38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三）	518,717.13	37,149.03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四）	235,262.86	599,86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63,496.74	11,883,795.0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五）	3,227,124.16	1,796,862.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36,372.58	10,086,932.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36,372.58	10,086,932.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36,372.58	10,086,932.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36,372.58	10,086,932.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36,372.58	10,086,932.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四十六）	0.11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四十六）	0.11	0.07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四)	247,472,846.09	255,315,968.51
减：营业成本	(四)	185,752,641.47	191,113,461.68
税金及附加		1,400,332.25	1,736,751.46
销售费用		6,338,824.85	5,770,729.67
管理费用		22,556,959.62	19,381,142.37
研发费用		14,270,286.12	14,425,577.19
财务费用		813,941.77	-334,243.78
其中：利息费用		1,989,180.60	1,827,470.06
利息收入		1,044,152.35	2,141,273.64
加：其他收益		3,872,622.58	3,212,699.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6,432,676.37	460,78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617.79	-278,214.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834.52	-28,750.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277.59	46,531.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909,429.06	26,635,598.12
加：营业外收入		52,448.59	12,913.43
减：营业外支出		152,315.23	167,066.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09,562.42	26,481,444.93
减：所得税费用		2,067,863.30	1,955,217.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41,699.12	24,526,227.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23,741,699.12	24,526,227.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41,699.12	24,526,227.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127,852.61	324,290,671.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90,306.88	15,731,576.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22,822,748.41	4,940,41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240,907.90	344,962,66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604,309.20	214,917,659.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387,676.84	84,172,59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1,025.37	5,522,07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8,183,260.10	15,270,49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756,271.51	319,882,83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4,636.39	25,079,82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000,000.00	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0,944.27	460,78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87.10	16,672,095.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838,102.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727,73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27,134.27	72,860,613.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2,884.71	24,076,624.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907,791.67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027,73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630,676.38	125,104,35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42.11	-52,243,745.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4,540.00	8,86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74,540.00	88,86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52,656.02	34,495,132.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3,315,256.61	926,81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867,912.63	95,421,945.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93,372.63	-6,557,94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081.78	40,23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68,803.43	-33,681,62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32,282.86	92,013,907.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01,086.29	58,332,282.86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122,928.23	255,470,934.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23,814.63	13,579,275.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88,503.41	5,320,74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435,246.27	274,370,95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395,597.69	176,023,893.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647,405.07	47,014,55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5,825.60	3,546,75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76,711.61	11,425,62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495,539.97	238,010,83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39,706.30	36,360,129.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838,102.90	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0,944.27	460,78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2,918.37	17,049,774.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441,965.54	76,920,55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13,908.95	12,709,45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000,000.00	13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00,000.00	6,068,484.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13,908.95	151,777,939.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1,943.41	-74,857,382.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4,540.00	8,86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	2,129,51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674,540.00	90,993,51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32,289.35	34,454,63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11,730.71	4,926,38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444,020.06	89,381,01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9,480.06	1,612,50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024.68	10,15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94,307.51	-36,874,59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27,031.87	86,901,62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21,339.38	50,027,031.8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057,025.00				110,431,958.61	8,508,000.00			40,442,821.13		71,368,038.67	362,791,84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057,025.00				110,431,958.61	8,508,000.00			40,442,821.13		71,368,038.67	362,791,84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000.00				1,199,700.00	-772,160.00			2,374,169.91		-25,708,904.08	-21,537,87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36,372.58	16,336,372.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00.00				1,199,700.00	-772,160.00						1,796,86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5,000.00				-597,160.00	-772,16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6,860.00						1,796,86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74,169.91	-42,045,276.66		-39,671,106.75
1.提取盈余公积							2,374,169.91	-2,374,169.9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71,106.75		-39,671,106.7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82,025.00			111,631,658.61	7,735,840.00		42,816,991.04	45,659,134.59		341,253,969.2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8,030,025.00				115,928,339.10	12,988,060.49			37,990,198.38		96,069,014.15		385,029,51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8,030,025.00				115,928,339.10	12,988,060.49			37,990,198.38		96,069,014.15		385,029,51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7,000.00				-5,496,380.49	-4,480,060.49			2,452,622.75		-24,700,975.48		-22,237,672.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86,932.77		10,086,932.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7,000.00				-5,496,380.49	-4,480,060.49							10,68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7,000.00				-5,496,380.49	-4,480,060.49							10,68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52,622.75		-34,787,908.25		-32,335,285.50
1.提取盈余公积								2,452,622.75		-2,452,622.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335,285.50		-32,335,285.5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9,057,025.00				110,431,958.61	8,508,000.00		40,442,821.13		71,368,038.67		362,791,843.41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057,025.00				110,437,010.39	8,508,000.00			40,442,821.13		98,263,636.33	389,692,492.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057,025.00				110,437,010.39	8,508,000.00			40,442,821.13		98,263,636.33	389,692,492.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000.00				1,199,700.00	-772,160.00			2,374,169.91		-18,303,577.54	-14,132,547.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41,699.12	23,741,699.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00.00				1,199,700.00	-772,160.00						1,796,86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5,000.00				-597,160.00	-772,16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6,860.00							1,796,86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74,169.91		-42,045,276.66	-39,671,10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374,169.91		-2,374,169.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71,106.75	-39,671,106.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8,882,025.00				111,636,710.39	7,735,840.00		42,816,991.04		79,960,058.79	375,559,945.22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专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8,030,025.00				115,933,390.88	12,988,060.49			37,990,198.38		108,525,317.06	397,490,87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8,030,025.00				115,933,390.88	12,988,060.49			37,990,198.38		108,525,317.06	397,490,87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7,000.00				-5,496,380.49	-4,480,060.49			2,452,622.75		-10,261,680.73	-7,798,37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26,227.52	24,526,227.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7,000.00				-5,496,380.49	-4,480,060.49						10,68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7,000.00				-5,496,380.49	-4,480,060.49						10,6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52,622.75		-34,787,908.25	-32,335,28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52,622.75		-2,452,622.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335,285.50	-32,335,285.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9,057,025.00				110,437,010.39	8,508,000.00			40,442,821.13		98,263,636.33	389,692,492.85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曾用名：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系在福建龙泰竹制品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由连健昌、吴贵鹰、胡志军、陈博涵、贾娟、刘胜、黄秋实、王才英、刘贤安、杨贵兴、袁毅敏、董清华、吴松兴、吴升高、陈磊、朱慧光、王健丰、沈坚英、王美英、李苏闽、钟志强、吴兴华、刘妹秀、刘浩辉、吴祖际、杨金华、尤修炳、傅玉、陈彩云、杨敏玲、吕劲松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50700553218333A。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并于2021年11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4,888.2025万股，注册资本为14,888.2025万元，注册地：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1号。本公司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以竹为主材，专注于竹材料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连健昌和吴贵鹰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7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三、（十二）固定资产”、“三、（二十二）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

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

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

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 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
	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国家政府机构款项，不计提坏账
	保证金、押金组合	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应收款项，按 5%计提坏账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
4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

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

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

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地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需安装调试的软件	（1）相关软件已安装完毕；（2）软件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软件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电脑软件	5 年	直线法	0.00	使用该软件产品的预期寿命周期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0.00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专利证书有效期	直线法	0.00	专利证书
排污权	5 年	直线法	0.00	排污权交易合同
林权	10 年	直线法	0.00	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

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内销：

对于线下买断式销售，于商品发出且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对于网络直销销售，于商品发出且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外销：

对以 FOB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时确认收入；对以 FCA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时确认收入；对于网络直销销售，于商品发出且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

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

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六）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

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八)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且单独计提坏账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者转回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对应坏账的收回或者转回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核销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且账龄超过 1 年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且账龄超过 1 年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且账龄超过 1 年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且账龄超过 1 年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上市公司合并总资产 10%以上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数超过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 1%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

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

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保证类质量保证	营业成本	1,239,171.15	170,324.33	999,583.33	113,882.04
	销售费用	-1,239,171.15	-170,324.33	-999,583.33	-113,882.0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及当期免抵增值税额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及当期免抵增值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及当期免抵增值税额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竹百丽（厦门）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5%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25%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20%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
竹之家（杭州）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20%
龙泰竹家居科技（南平）有限公司	20%
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	20%
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20%
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	20%
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16.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 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 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 2024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计征。

2、子公司竹百丽（厦门）文创科技有限公司、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竹之家（杭州）文创科技有限公司、龙泰竹家居科技（南平）有限公司、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 2024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55,500.71	34,630.84
银行存款	79,827,864.64	58,236,596.25
其他货币资金	71,770.94	62,305.77
合计	79,955,136.29	58,333,532.86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	2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50,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6,591,915.97	35,720,123.13
1 至 2 年	10,905.25	
小计	36,602,821.22	35,720,123.13
减：坏账准备	1,830,686.33	1,786,006.15
合计	34,772,134.89	33,934,116.9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36,602,821.22	100.00	1,830,686.33	5.00	34,772,134.89	35,720,123.13	100.00	1,786,006.15	5.00	33,934,116.98
其中：										
账龄组合	36,602,821.22	100.00	1,830,686.33	5.00	34,772,134.89	35,720,123.13	100.00	1,786,006.15	5.00	33,934,116.98
合计	36,602,821.22	100.00	1,830,686.33		34,772,134.89	35,720,123.13	100.00	1,786,006.15		33,934,116.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6,602,821.22	1,830,686.33	5.00
合计	36,602,821.22	1,830,686.3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786,006.15	44,680.18				1,830,686.33
合计	1,786,006.15	44,680.18				1,830,686.3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 准备期末余额
IKEA Supply AG	31,348,575.02		31,348,575.02	85.65	1,567,428.75
惠州市诚业家具有限公司	1,485,369.66		1,485,369.66	4.06	74,268.48
Comercializadora Mexico Americana, S. De R.L. De C.V.	1,087,711.31		1,087,711.31	2.97	54,385.57
浙江宜顿家具有限公司	763,199.95		763,199.95	2.09	38,160.00
ARC FRANCE	516,597.41		516,597.41	1.41	25,829.87
合计	35,201,453.35		35,201,453.35	96.18	1,760,072.67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44,284.97	96.36	2,204,321.87	98.84
1 至 2 年	59,966.83	3.31	24,120.90	1.08
2 至 3 年	6,000.00	0.33	1,771.67	0.08

合计	1,810,251.80	100.00	2,230,214.44	100.00
----	--------------	--------	--------------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南平市建阳区供电公司	265,886.91	14.69
南平市建阳区辰峰竹材有限公司	140,591.82	7.77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119,900.00	6.62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5.5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中心支公司	75,897.59	4.19
合计	702,276.32	38.79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773,106.84	1,577,683.22
合计	3,773,106.84	1,577,683.2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044,632.30	1,530,278.84
1 至 2 年	690,134.52	63,255.34
2 至 3 年	62,626.65	
3 年以上		3,600.00
3 至 4 年	3,600.00	
小计	3,800,993.47	1,597,134.18
减：坏账准备	27,886.63	19,450.96
合计	3,773,106.84	1,577,683.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0,993.47	100.00	27,886.63	0.73	3,773,106.84	1,597,134.18	100.00	19,450.96	1.22	1,577,683.22
其中：										
账龄组合	348,194.71	9.16	18,081.77	5.19	330,112.94	140,671.58	8.81	7,071.34	5.03	133,600.24
出口退税组合	3,256,701.54	85.68			3,256,701.54	1,208,870.23	75.69			1,208,870.23
保证金、押金组合	196,097.22	5.16	9,804.86	5.00	186,292.36	247,592.37	15.50	12,379.62	5.00	235,212.75
合计	3,800,993.47	100.00	27,886.63		3,773,106.84	1,597,134.18	100.00	19,450.96		1,577,683.2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48,194.71	18,081.77	5.19
出口退税组合	3,256,701.54		
保证金、押金组合	196,097.22	9,804.86	5.00
合计	3,800,993.47	27,886.63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9,450.96			19,450.9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435.67			8,435.6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7,886.63			27,886.63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597,134.18			1,597,134.1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203,859.29			2,203,859.29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800,993.47			3,800,993.47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9,450.96	8,435.67				27,886.63
合计	19,450.96	8,435.67				27,886.63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6,097.22	247,592.37
出口退税	3,256,701.54	1,208,870.23
代垫款	116,600.97	63,229.50
备用金	21,780.84	7,213.88
代扣代缴	99,917.96	63,652.85
其他	109,894.94	6,575.35
合计	3,800,993.47	1,597,134.18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南平市建阳区 税务局	出口退税	3,256,701.54	1 年以内	85.68	
南平市建阳中医院	代垫款	116,368.14	1 年以内 103,560.88 元, 1-2 年 12,807.26 元	3.06	6,458.77
杭州联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2,603.02	1-2 年	2.70	5,130.15
南平市建阳区社会劳动保险 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	50,245.83	1 年以内	1.32	2,512.29
建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2-3 年	1.32	2,500.00
合计		3,575,918.53		94.08	16,601.21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474,120.47	251,759.71	15,222,360.76	15,984,536.11	40,059.17	15,944,476.94
在产品	13,753,101.97	706,491.91	13,046,610.06	12,739,239.18	442,751.05	12,296,488.13
库存商品	13,752,545.87	1,051,887.10	12,700,658.77	14,360,405.60	1,067,389.86	13,293,015.74
发出商品	3,632,690.81	211,095.68	3,421,595.13	376,366.01	119,050.77	257,315.24
自制半成品	13,672,050.79	1,837,643.84	11,834,406.95	11,590,808.37	1,306,943.10	10,283,865.27
合计	60,284,509.91	4,058,878.24	56,225,631.67	55,051,355.27	2,976,193.95	52,075,161.3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059.17	229,694.22		17,993.68		251,759.71
在产品	442,751.05	664,352.23		400,611.37		706,491.91
库存商品	1,067,389.86	510,594.12		526,096.88		1,051,887.10
发出商品	119,050.77	188,427.02		96,382.11		211,095.68
自制半成品	1,306,943.10	1,381,025.60		850,324.86		1,837,643.84

合计	2,976,193.95	2,974,093.19		1,891,408.90		4,058,878.24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1,924,182.26	1,789,773.15
待认证进项税	826,976.18	16,871.66
应收退货成本	39,002.51	71,301.12
其他	386,356.39	445,856.42
合计	3,176,517.34	2,323,802.35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42,614,929.42	255,841,205.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2,614,929.42	255,841,205.7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00,983,823.62	4,908,897.90	121,920,727.66	5,341,600.68	8,239,901.63	341,394,95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87,442.23	121,440.17	9,928,110.98	371,752.09	171,811.17	10,680,556.64
—购置		121,440.17	3,423,569.56	284,285.30		3,829,295.03
—在建工程转入	87,442.23		6,504,541.42	87,466.79	171,811.17	6,851,261.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6,722.69	27,844.96		1,764,567.65
—处置或报废			1,221,239.80	27,844.96		1,249,084.76
—转入在建工程			515,482.89			515,482.89
(4) 期末余额	201,071,265.85	5,030,338.07	130,112,115.95	5,685,507.81	8,411,712.80	350,310,940.48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33,714,825.73	3,929,590.25	39,162,005.22	3,543,293.99	5,204,030.58	85,553,745.77
(2) 本期增加金额	9,592,098.02	253,142.20	10,985,245.21	535,265.31	1,637,723.02	23,003,473.76
—计提	9,592,098.02	253,142.20	10,985,245.21	535,265.31	1,637,723.02	23,003,47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840,175.75	21,032.72		861,208.47
—处置或报废			806,665.33	21,032.72		827,698.05
—转入在建工程			33,510.42			33,510.42
(4) 期末余额	43,306,923.75	4,182,732.45	49,307,074.68	4,057,526.58	6,841,753.60	107,696,011.06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7,764,342.10	847,605.62	80,805,041.27	1,627,981.23	1,569,959.20	242,614,929.4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67,268,997.89	979,307.65	82,758,722.44	1,798,306.69	3,035,871.05	255,841,205.72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387,966.42		4,387,966.42	7,654,357.00		7,654,357.00
合计	4,387,966.42		4,387,966.42	7,654,357.00		7,654,357.0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3,397,148.77		3,397,148.77	6,682,709.81		6,682,709.81
金蝶云星空软件	650,047.62		650,047.62	668,033.94		668,033.94
新厂区 8#厂房	216,171.02		216,171.02	216,171.02		216,171.02
吸管生产建设工程项目				16,519.80		16,519.80
2#车间				70,922.43		70,922.43
车间改造	124,599.01		124,599.01			
合计	4,387,966.42		4,387,966.42	7,654,357.00		7,654,357.00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十)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063,734.62	2,063,734.62
(2) 本期增加金额	484,597.50	484,597.50
—新增租赁	484,597.50	484,59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1,353.65	1,711,353.65
—处置	1,711,353.65	1,711,353.65
(4) 期末余额	836,978.47	836,978.47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81,139.63	281,13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716,226.91	716,226.91
—计提	716,226.91	716,226.91
(3) 本期减少金额	914,697.92	914,697.92
—处置	914,697.92	914,697.92
(4) 期末余额	82,668.62	82,668.6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4,309.85	754,309.8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782,594.99	1,782,594.99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专利权	排污权	林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1,739,309.00	1,272,939.23	2,627,500.00	803,857.78	1,102,000.00	47,545,60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43,349.52	17,472.84	21,607.00	482,429.36
—购置			443,349.52	17,472.84	21,607.00	482,429.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48,400.00					12,648,400.00
—处置	12,648,400.00					12,648,400.00
(4) 期末余额	29,090,909.00	1,272,939.23	3,070,849.52	821,330.62	1,123,607.00	35,379,635.37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4,015,351.53	562,852.83	840,288.24	332,010.76	80,634.15	5,831,137.51
(2) 本期增加金额	729,928.96	186,418.60	269,206.63	163,370.43	111,201.27	1,460,125.89
—计提	729,928.96	186,418.60	269,206.63	163,370.43	111,201.27	1,460,125.89
(3) 本期减少金额	653,500.70					653,500.70
—处置	653,500.70					653,500.70
(4) 期末余额	4,091,779.79	749,271.43	1,109,494.87	495,381.19	191,835.42	6,637,762.7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999,129.21	523,667.80	1,961,354.65	325,949.43	931,771.58	28,741,872.6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7,723,957.47	710,086.40	1,787,211.76	471,847.02	1,021,365.85	41,714,468.50

期末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知识产权情况

(1) 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知识产权

(2) 无具有重要影响的单项知识产权

3、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0,517.93	36,100.00	23,313.35		63,304.58
配套设施改造费	323,061.67	120,069.34	181,244.01		261,887.00
技术服务费	37,786.69	7,924.53	26,703.08		19,008.14
合计	411,366.29	164,093.87	231,260.44		344,199.72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17,451.20	576,472.95	4,763,130.58	471,843.79
递延收益	25,929,745.77	4,060,923.84	11,876,459.27	2,152,489.36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2,063,665.13	515,916.28	37,355,601.07	5,654,968.32
预计负债	554,727.34	83,209.10	125,486.68	18,823.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4,291.45	65,800.15	528,767.94	100,168.18
租赁负债	364,538.02	18,226.90	1,050,477.69	52,523.88
合计	35,184,418.91	5,320,549.22	55,699,923.23	8,450,816.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87,002.08	117,020.82	218,618.61	53,994.23
使用权资产	464,405.93	23,220.30	1,050,477.69	52,523.8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1,128,206.38	4,669,230.96	33,081,787.33	4,962,268.10
合计	32,779,614.39	4,809,472.08	34,350,883.63	5,068,786.21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8,376.01	2,222,173.21	5,068,786.21	3,382,03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8,376.01	1,711,096.07	5,068,786.21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356.13	141,695.27
可抵扣亏损	36,647,470.73	23,756,941.17
合计	36,815,826.86	23,898,636.44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3,052,235.94	
2025	3,068,686.76	3,229,162.58	
2026	39,249.29	33,841.10	
2027	12,107,732.17	3,391,404.53	
2028	16,607,528.68	14,050,297.02	
2029	4,824,273.83		
合计	36,647,470.73	23,756,941.17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80,396.82		80,396.82	1,321,315.53		1,321,315.53
大额存单	36,907,791.67		36,907,791.67			
预付专利款				55,000.00		55,000.00
合计	36,988,188.49		36,988,188.49	1,376,315.53		1,376,315.53

(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54,050.00	1,654,050.00	冻结、质押	诉讼冻结、保证金	1,250.00	1,250.00	质押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3,317,805.53	130,990,704.19	抵押	借款抵押	112,161,903.12	102,843,495.92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9,090,909.00	24,999,129.22	抵押	借款抵押	20,109,025.00	18,213,911.34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94,062,764.53	157,643,883.41			132,272,178.12	121,058,657.26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90,060,273.97	80,064,625.00
合计	90,060,273.97	80,064,625.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5,107,051.48	30,477,945.66
1 至 2 年	1,587,299.88	4,544,699.34
2 至 3 年	60,700.05	40,752.69
3 年以上	26,412.30	68,765.11
合计	36,781,463.71	35,132,162.80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十八)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021,312.71	1,486,057.06
合计	1,021,312.71	1,486,057.0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046,591.20	72,209,837.21	72,211,136.73	8,045,291.6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267.05	6,182,578.02	6,194,148.89	9,696.18
辞退福利		8,000.00	8,000.00	
合计	8,067,858.25	78,400,415.23	78,413,285.62	8,054,987.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11,217.09	64,999,538.54	64,998,273.23	7,712,482.40
(2) 职工福利费	312,493.27	1,851,086.99	1,865,010.58	298,569.68
(3) 社会保险费	11,470.64	5,196,094.36	5,201,497.12	6,067.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66.11	4,511,343.22	4,516,566.51	5,942.82
工伤保险费	304.53	424,966.89	425,146.36	125.06
生育保险费		259,784.25	259,784.25	
(4) 住房公积金	2,794.00	88,428.00	91,22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16.20	74,689.32	55,133.80	28,171.72
合计	8,046,591.20	72,209,837.21	72,211,136.73	8,045,291.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561.26	5,995,702.07	6,006,879.93	9,383.40
失业保险费	705.79	186,875.95	187,268.96	312.78
合计	21,267.05	6,182,578.02	6,194,148.89	9,696.18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87,559.73	83,804.75
土地使用税	72,096.80	116,720.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21.50	149,950.13
企业所得税	356,170.98	
个人所得税	255,835.29	230,226.51
印花税	34,683.04	41,274.12
教育费附加	7,221.48	149,950.13
房产税	183,916.64	194,239.15
环境保护税	1,980.48	3,969.96
合计	1,306,685.94	970,135.43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8,479,684.49	10,718,807.83
合计	8,479,684.49	10,718,807.83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项**(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押金	1,185,058.44	1,935,773.94
代收代付款	162,852.74	538,845.4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074,936.00	8,179,777.68
其他	56,837.31	64,410.77
合计	8,479,684.49	10,718,807.83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无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8,839.73	857,644.11
合计	238,839.73	857,644.11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40,574.85	62,699.52
合计	40,574.85	62,699.52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5,698.29	288,594.25
合计	125,698.29	288,594.25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产品质量保 证费用	223,564.14	1,239,171.15	754,365.16	708,370.13	销售预计 期后索赔
预计退货	96,398.45	1,185.13	43,867.73	53,715.85	销售预计 期后退货
合计	319,962.59	1,240,356.28	798,232.89	762,085.98	

(二十六)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76,459.27	19,490,600.00	5,437,313.50	25,929,745.77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876,459.27	19,490,600.00	5,437,313.50	25,929,745.77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49,057,025.00	-175,000.00				-175,000.00	148,882,025.00

其他说明：

1、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公司实际于 2024 年 3 月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43,000 股，增加股本 443,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231,540.00 元；

2、因业绩不达标及激励对象离职，本年度公司共回购限制性股票 618,000 股，减少股本 618,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1,828,700.00 元。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0,431,958.61	3,028,400.00	1,828,700.00	111,631,658.61
合计	110,431,958.61	3,028,400.00	1,828,700.00	111,631,658.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公司实际于 2024 年 3 月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43,000 股，增加股本 443,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231,540.00 元；
- 2、因业绩不达标或激励对象离职，本年度公司共回购限制性股票 618,000 股，减少股本 618,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1,828,700.00 元；
- 3、本年度公司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796,860.00 元。

(二十九)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508,000.00	1,674,540.00	2,446,700.00	7,735,840.00
合计	8,508,000.00	1,674,540.00	2,446,700.00	7,735,84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的议案》，公司实际于 2024 年 3 月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43,000 股，增加股本 443,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231,540.00 元，同时增加回购义务 1,674,540.00 元；
- 2、因业绩不达标或激励对象离职，本年度公司共回购限制性股票 618,000 股，减少股本 618,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1,828,700.00 元；同时减少回购义务 2,446,700.00 元。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588,530.41	2,374,169.91		39,962,700.32
任意盈余公积	2,854,290.72			2,854,290.72
合计	40,442,821.13	2,374,169.91		42,816,991.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和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 2024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1,368,038.67	96,069,014.1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1,368,038.67	96,069,014.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36,372.58	10,086,932.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4,169.91	2,452,622.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671,106.75	32,335,285.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659,134.59	71,368,038.67

未分配利润的其他说明：

- 1、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49,017,8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22,352,673.75 元；
- 2、根据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48,882,0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共计 17,865,843.00 元；
- 3、本期派发的现金股利归属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计无法解锁的部分为 547,410.00 元。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7,871,876.36	246,029,648.56	323,128,671.05	251,389,816.28
其他业务	1,511,422.79	1,131,428.91	1,996,232.35	1,688,501.19
合计	319,383,299.15	247,161,077.47	325,124,903.40	253,078,317.47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319,376,299.15	325,111,141.93
租赁收入	7,000.00	13,761.47
合计	319,383,299.15	325,124,903.40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0,100.41	691,033.15
教育费附加	490,099.07	681,316.19
房产税	367,833.28	471,058.38
土地使用税	188,805.20	233,539.63
印花税	190,603.50	139,988.98
其他	15,077.74	12,523.93
合计	1,742,519.20	2,229,460.26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平台费	5,045,770.32	3,687,442.24
职工薪酬	4,825,234.77	3,658,548.62
广告宣传费	2,497,145.40	2,390,281.12
保险费	13,190.48	221,701.89
代理费	291,838.17	208,374.00
快递费	125,663.93	83,920.87
其他	1,544,172.65	2,530,747.86
合计	14,343,015.72	12,781,016.60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3,922,503.53	13,910,260.67
折旧及摊销费用	4,027,321.67	4,508,626.41
咨询费	2,964,000.33	1,071,556.40
车辆费	349,965.61	332,619.57
差旅费	419,723.74	337,313.74
业务招待费	398,097.23	317,794.02
办公费	238,009.70	296,807.14
股份支付	1,796,860.00	
其他	1,983,908.45	2,047,657.12
合计	26,100,390.26	22,822,635.07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	11,036,443.69	13,425,098.69
直接投入	6,666,460.17	6,428,026.25
折旧及摊销	1,424,226.83	1,661,157.67
其他	1,327,154.67	1,995,064.54
合计	20,454,285.36	23,509,347.15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046,043.92	1,874,432.8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6,496.65	16,377.42
减：利息收入	1,116,083.58	2,194,323.74
汇兑损益	-258,010.23	-82,782.26
其他	55,101.07	56,592.73
合计	727,051.18	-346,080.40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6,768,851.91	3,802,173.2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824.84	27,028.95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493,603.16	24,074.03
合计	7,282,279.91	3,853,276.26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280,944.27	460,782.74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4,799,137.71	
合计	6,080,081.98	460,782.74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680.18	419,077.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435.67	6,615.99
合计	53,115.85	425,693.98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2,974,093.19	2,538,597.09
合计	2,974,093.19	2,538,597.09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9,929.66	46,531.20	89,929.66
合计	89,929.66	46,531.20	89,929.66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94,005.13	37,149.03	194,005.13
违约赔偿收入	324,712.00		324,712.00
合计	518,717.13	37,149.03	518,717.13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4,117.83	270,227.79	74,117.83
对外捐赠		26,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1,350.04	
赔偿支出	42,553.06		42,553.06
其他	118,591.97	302,282.53	118,591.97
合计	235,262.86	599,860.36	235,262.86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6,170.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70,953.18	1,796,862.28
合计	3,227,124.16	1,796,862.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9,563,496.7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34,524.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3,650.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7,342.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1,351.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76,486.19
研发费加计扣除	-2,773,527.88
所得税费用	3,227,124.16

(四十六)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6,336,372.58	10,086,932.7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9,085,358.33	148,754,441.67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6,336,372.58	10,086,932.7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49,085,358.33	148,754,441.67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20,822,138.41	2,092,818.38
利息收入	1,116,083.58	2,194,323.74
暂收款	345,984.45	602,006.01
赔偿收入等	538,541.97	51,264.55
合计	22,822,748.41	4,940,412.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	7,746,851.09	8,050,698.49
暂付款	745,703.88	367,083.11
诉讼冻结资金	1,652,800.00	
咨询费	3,025,788.38	951,536.85
快递费	150,704.38	109,378.60
广告宣传费	724,526.75	626,086.59
车辆费	365,401.30	325,127.06
保险费	49,037.43	278,148.69
差旅费	668,145.76	468,049.37
业务招待费	453,049.39	372,380.13
办公费	422,277.22	346,380.72
其他	2,178,974.52	3,375,626.51
合计	18,183,260.10	15,270,496.12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购土地保证金		727,734.65
合计		727,734.65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购土地保证金		1,027,734.65
合计		1,027,734.65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份回购款	2,911,730.71	345,320.00
支付租赁费	403,525.90	581,492.71
合计	3,315,256.61	926,812.71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0,064,625.00	90,000,000.00	1,877,198.24	81,881,549.27		90,060,273.97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179,777.68		1,806,889.03	2,911,730.71		7,074,936.0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39,671,106.75	39,671,106.7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146,238.36		531,896.22	403,525.90	910,070.66	364,538.02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336,372.58	10,086,932.77
加：信用减值损失	53,115.85	425,693.98
资产减值准备	2,974,093.19	2,538,597.09
固定资产折旧	23,003,473.76	21,564,535.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6,226.91	239,159.59
无形资产摊销	1,460,125.89	1,500,974.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260.44	203,292.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89,929.66	-46,531.20

(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74,117.83	270,227.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一”号填列)	1,864,962.14	1,834,193.07
投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6,080,081.98	-460,78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3,130,267.31	2,114,24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259,314.13	-317,380.98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7,124,563.54	-5,725,110.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4,569,717.23	-9,740,76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5,471,957.14	2,362,214.81
其他	16,292,269.89	-1,769,66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4,636.39	25,079,826.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484,597.5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301,086.29	58,332,282.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332,282.86	92,013,907.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68,803.43	-33,681,624.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838,102.90
其中：福建南平建拓科技有限公司	17,838,102.9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838,102.9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8,301,086.29	58,332,282.86
其中：库存现金	55,500.71	34,630.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173,814.64	58,235,346.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770.94	62,305.7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01,086.29	58,332,282.86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089,649.19
其中：美元	983,861.76	7.1884	7,072,391.88
欧元	2,293.11	7.5257	17,257.26
日元	1.00	0.0462	0.05
应收账款			2,084,253.62
其中：美元	271,881.71	7.1884	1,954,394.48
欧元	49.27	7.5257	370.79
日元	787,383.65	0.0462	36,403.11
加拿大元	15,364.80	5.0498	77,589.17
泰铢	13,188.60	0.2126	2,804.41
墨西哥比索	36,285.47	0.3498	12,691.66
其他应收款			48,616.51
其中：美元	6,763.19	7.1884	48,616.51
其他应付款			23,150.10
其中：美元	3,220.48	7.1884	23,150.10

(五十)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496.65	16,377.4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2,416.3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03,525.90	581,492.71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7,000.00	13,761.47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	11,036,443.69	13,425,098.69
直接投入	6,666,460.17	6,428,026.25
折旧及摊销	1,424,226.83	1,661,157.67
其他	1,327,154.67	1,995,064.54
合计	20,454,285.36	23,509,347.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454,285.36	23,509,347.15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1、 本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处置 价款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处置 比例（%）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判断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有 该子公司净资产 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 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 合并财务报表层 面剩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 之日合并财务 报表层面剩余 股权的公允 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的 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 日合并财务 报表层面剩余 股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及 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关 的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投资 损益/留存 收益的金额
福建南平建拓 科技有限公司	17,838,102.90	100.00%	股权转让	2024 年 9 月	股权转让完成	4,799,137.71					不适用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补充信息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子公司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福建南平建拓科技有限公司、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竹百丽（厦门）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南平市	厦门市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50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竹之家（杭州）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杭州市	杭州市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龙泰竹家居科技（南平）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得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	1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乐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责任公司	1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迎竹家居科技（南平建阳）有限公司	10 万元	南平市	南平市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龙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2,770,646.83	2,025,154.9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	其他收益	3,998,205.08	1,777,018.38
合计		3,998,205.08	1,777,018.38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876,459.27	19,490,600.00		5,437,313.50			25,929,745.77	与资产、收益相关

(二) 政府补助的退回

无重要的政府补助退回。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等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主管领导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91,191,109.59			91,191,109.59	90,060,273.97
应付账款	36,781,463.71			36,781,463.71	36,781,463.71
其他应付款	8,479,684.49			8,479,684.49	8,479,68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321.18			248,321.18	238,839.73
租赁负债		127,188.90		127,188.90	125,698.29
合计	136,700,578.97	127,188.90		136,827,767.87	135,685,960.1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81,104,791.67			81,104,791.67	80,064,625.00
应付账款	35,132,162.80			35,132,162.80	35,132,162.80
其他应付款	2,694,641.89	8,483,597.94		11,178,239.83	10,718,80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5,950.98			895,950.98	857,644.11
租赁负债		296,513.31		296,513.31	288,594.25
合计	119,827,547.34	8,780,111.25		128,607,658.59	127,061,833.99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与最大客户 IKEA Supply AG 于 2017 年 9 月起改为人民币结算，较大程度上避免了汇率波动的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本公司本年度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7,072,391.88	17,257.31	7,089,649.19	551,013.38	19,551.97	570,565.35
应收账款	1,954,394.48	129,859.14	2,084,253.62	1,001,912.51	131,532.88	1,133,445.39
其他应收款	48,616.51		48,616.51	3,541.35		3,541.35
其他应付款	23,150.10		23,150.1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34,583.9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43,542.58 元）。管理层认为 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银行理财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连健昌和吴贵鹰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市华荣律师事务所	董事、财务总监王晓民的配偶刘杰担任合伙人的律师事务所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市华荣律师事务所	咨询费	64,150.94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791,722.41	2,978,383.87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无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资金集中管理

无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	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解锁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企业核心员工	443,000.00	1,258,120.00					2,507,000.00	6,830,920.00
合计	443,000.00	1,258,120.00					2,507,000.00	6,830,920.0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未来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96,860.00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四)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企业核心员工	1,796,860.00		1,796,860.00			
合计	1,796,860.00		1,796,860.00			

(五)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在取消股份支付计划时，应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激励费用金额。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796,860.00 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存入 1,250.00 元 ETC 保证金；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买卖合同纠纷，宏为（宁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的存款 1,652,800.00 元被冻结；

(3)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原值为 8,981,884.00 元、净值为 7,187,398.48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原值为 51,139,382.61 元、净值为 33,471,323.89 元的房产设定抵押，为子公司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阳支行取得的 10,000,000.00 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原值为 13,050,100.00 元、净值为 11,670,466.38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原值为 69,915,493.60 元、净值为 63,692,012.50 元的房产设定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取得借款 50,000,000.00 元；

(5)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原值为 7,058,925.00 元、净值为 6,141,264.36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原值为 42,262,929.32 元、净值为 33,827,367.80 元的房产设定抵押，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取得 30,000,000.00 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4 年 5 月至 6 月，因设备款支付纠纷，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被宏为（宁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三起诉讼至法院，诉讼标的金额（不含违约金及预期利息）分别为 66.38 万元、78.9 万元和 20 万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标的金额为 66.38 万元、20 万元的诉讼案件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公司退还部分设备并最终支付 33 万元，相关和解事项的影响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会计处理；剩余一起诉讼仍在司法程序中，诉讼标的金额为 78.9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列示相关负债金额合计 52.3 万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销售退回

资产负债表日后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

(四)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重要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终止经营

报告期内未发生终止经营情况。

(六) 分部信息

无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7,864,790.78	32,604,985.48
1 至 2 年	2,212,394.13	3,998,893.37
2 至 3 年	3,484,991.42	381,229.81
3 至 4 年	4,231,213.32	3,849,983.51
小计	47,793,389.65	40,835,092.17
减：坏账准备	1,474,643.43	1,364,898.90
合计	46,318,746.22	39,470,193.27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793,389.65	100.00	1,474,643.43	3.09	46,318,746.22	40,835,092.17	100.00	1,364,898.90	3.34	39,470,193.27
其中：										
账龄组合	29,482,336.15	61.69	1,474,643.43	5.00	28,007,692.72	27,297,978.05	66.85	1,364,898.90	5.00	25,933,079.15
关联方组合	18,311,053.50	38.31			18,311,053.50	13,537,114.12	33.15			13,537,114.12
合计	47,793,389.65	100.00	1,474,643.43		46,318,746.22	40,835,092.17	100.00	1,364,898.90		39,470,193.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9,482,336.15	1,474,643.43	5.00
关联方组合	18,311,053.50		
合计	47,793,389.65	1,474,643.4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364,898.90	109,744.53				1,474,643.43
合计	1,364,898.90	109,744.53				1,474,643.4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 准备期末余额
IKEA Supply AG	25,748,328.17		25,748,328.17	53.87	1,286,084.97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11,055,729.64		11,055,729.64	23.13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5,938,578.36		5,938,578.36	12.43	
惠州市诚业家具有限公司	1,485,369.66		1,485,369.66	3.11	74,268.48
Comercializadora Mexico Americana, S. De R.L. De C.V.	1,087,711.31		1,087,711.31	2.28	54,385.57
合计	45,315,717.14		45,315,717.14	94.82	1,414,739.02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76,472,415.10	41,324,454.85
合计	76,472,415.10	41,324,454.85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3,200,194.02	20,271,079.46
1 至 2 年	12,219,718.95	4,726,556.99
2 至 3 年	4,726,556.99	12,900,000.00
3 至 4 年	12,900,000.00	3,433,010.98
4 至 5 年	3,433,010.98	
小计	76,479,480.94	41,330,647.43
减：坏账准备	7,065.84	6,192.58
合计	76,472,415.10	41,324,454.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479,480.94	100.00	7,065.84	0.01	76,472,415.10	41,330,647.43	100.00	6,192.58	0.01	41,324,454.85
其中：										
账龄组合	135,816.85	0.18	6,790.84	5.00	129,026.01	64,515.69	0.16	3,225.78	5.00	61,289.91
关联方组合	73,206,284.95	95.71			73,206,284.95	40,125,762.37	97.08			40,125,762.37
出口退税组合	3,131,879.14	4.10			3,131,879.14	1,081,033.37	2.62			1,081,033.37
保证金、押金组合	5,500.00	0.01	275.00	5.00	5,225.00	59,336.00	0.14	2,966.80	5.00	56,369.20
合计	76,479,480.94	100.00	7,065.84		76,472,415.10	41,330,647.43	100.00	6,192.58		41,324,454.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35,816.85	6,790.84	5.00
关联方组合	73,206,284.95		
出口退税组合	3,131,879.14		
保证金、押金组合	5,500.00	275.00	5.00
合计	76,479,480.94	7,065.84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192.58			6,192.5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73.26			873.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065.84			7,065.84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1,330,647.43			41,330,647.4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5,148,833.51			35,148,833.51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6,479,480.94			76,479,480.94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192.58	873.26				7,065.84
合计	6,192.58	873.26				7,065.8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73,206,284.95	40,125,762.37
出口退税	3,131,879.14	1,081,033.37
保证金及押金	5,500.00	59,336.00
其他	49,203.40	
代扣代缴	86,613.45	64,515.69
合计	76,479,480.94	41,330,647.4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096,268.57	1 年以内 17,350.36 元, 1-2 年 12,019,350.24 元, 2-3 年 4,726,556.99 元, 3-4 年 12,900,000.00 元, 4-5 年 3,433,010.98 元	43.27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0,685,521.03	1 年以内	40.12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32,677.57	1 年以内	10.90	
国家税务总局南平市建阳区税务局	出口退税	3,131,879.14	1 年以内	4.10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9,637.53	1 年以内	1.12	
合计		76,105,983.84		99.5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9,330,000.00		129,330,000.00	113,330,000.00		113,330,000.00
合计	129,330,000.00		129,330,000.00	113,330,000.00		113,33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 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竹百丽（厦门）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5,830,000.00		4,000,000.00				9,830,000.00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500,000.00		12,000,000.00				44,500,000.00	
福建南平建拓科技有限公司			12,683,200.00	12,683,200.00				
合计	113,330,000.00		28,683,200.00	12,683,200.00			129,33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5,487,538.60	183,716,259.06	250,984,219.23	186,902,336.08
其他业务	1,985,307.49	2,036,382.41	4,331,749.28	4,211,125.60
合计	247,472,846.09	185,752,641.47	255,315,968.51	191,113,461.68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247,135,570.81	253,728,217.21
租赁收入	337,275.28	1,587,751.30
合计	247,472,846.09	255,315,968.51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51,732.10	
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1,280,944.27	460,782.74
合计	6,432,676.37	460,782.74

十八、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14,94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8,851.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80,94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796,86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7,396.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1,445,282.66	
所得税影响额	1,401,98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043,299.9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	0.04	0.04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